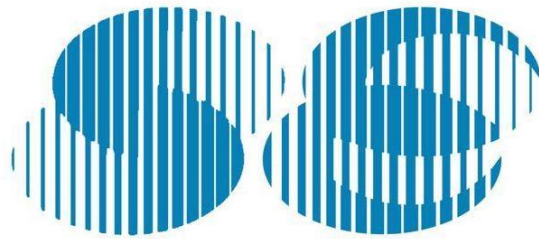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09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沁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江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付亚芬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的，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保持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的“（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进行了详细论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公司总股本 41,727,2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5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均齐备、完整，并备于本公司证券部以供查阅。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矽电股份、股份公司	指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矽电有限	指	深圳市矽电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为矽电股份前身
实际控制人	指	何沁修、王胜利、杨波、辜国文、胡泓
深圳爱矽	指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矽旺科技	指	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西渥智控	指	深圳市西渥智控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希芯智能	指	深圳市希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无锡分公司	指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WSTS	指	World Semiconductor Trade Statistics，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
SEMI	指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and Materials International，国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产业协会
CSA Research	指	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产业研究院
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不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不时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硅片、晶圆	指	Silicon Wafer，半导体级硅片，在氧化/扩散、光刻、刻蚀、离子注入、薄膜生长、清洗与抛光、金属化等特定工艺加工过程中的硅片被称作晶圆，用于集成电路、分立器件、传感器等半导体产品制造。按其直径尺寸主要分为 4 英寸、6 英寸、8 英寸、12 英寸等规格
晶粒	指	又称裸晶或裸片，是以半导体材料制作而成未经封装的一小块集成电路的本体，由晶圆切割而成
晶圆制造、芯片制造	指	将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将半导体硅片加工制造成芯片的过程，分为前道晶圆制造和后道封装测试
晶圆厂	指	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在硅片上加工制造半导体器件的生产厂商，如：台积电、中芯国际等
工艺节点、制程	指	在集成电路生产工艺可达到的最小栅极宽度，尺寸越小，表明工艺水平越高，意味着在同样面积的晶圆上，可以制造出更多的芯片，或者同样晶体管规模的芯片会占用更小的空间，主要节点如 90nm、65nm、40nm、28nm、14nm、7nm、5nm、3nm 等
前道、后道	指	芯片制造分为前道和后道工艺，前道主要是光刻、刻蚀、薄膜沉积、清洗、离子注入、化学机械平坦等；后道主要有封装、测试等
封装	指	在半导体制造的最后阶段，将一小块材料（如芯片）包裹在支撑外壳中，以防止物理损坏和腐蚀，并允许芯片连接到电路板的工艺
探针台	指	英文名“PROBER”，一种半导体检测装备，用于晶圆加工之后、封装工艺之前的晶圆测试环节
分选机	指	根据半导体的不同性质，对其进行分级筛选的设备
PD	指	Photo-Diode，光电二极管，是由一个 PN 结组成的半导体器件，具有单方向导电特性
APD	指	Avalanche Photon Diode，雪崩光电二极管，是一种在激光通信中使用的光敏元件
LED	指	Light-Emitting-Diode，发光二极管
MiniLED	指	次毫米发光二极管，其晶粒尺寸约在 100 微米，介于传统 LED 与 MicroLED 之间
MicroLED	指	LED 微缩化和矩阵化技术，将 LED 背光源进行薄膜化、微小化、阵列化，可以将 LED 单元小于 50 微米，与 OLED 一样能够实现每个像素单独定址，单独驱动发光
VCSEL	指	VCSEL (Vertical Cavity Surface Emitting Laser, VCSEL)，全名为垂直共振腔表面放射激光，简称面射型激光，具备发光效率高、功耗极低、光束质量好，易于光纤耦合、线宽窄、光束质量高、偏振比高和造价低等优势
PCBA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 的缩写，PCB 空板经过 SMT 上件或经过 DIP 插件的整个制程

TTL	指	Transistor Transistor Logic，即晶体管-晶体管逻辑，TTL 电平信号由 TTL 器件产生，TTL 接口是以并行方式传输数据的接口
RS232	指	RS-232，是目前主流的串行通信接口之一
GPIO	指	General-Purpose Interface Bus，通用接口总线，是一种设备和计算机连接的总线
集成电路	指	按照特定电路设计，通过特定的集成电路加工工艺，将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感、电阻和电容等元件集成于一小块半导体（如硅、锗等）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的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分立器件	指	单一封装的半导体组件，具备电子特性功能，常见的分立式半导体器件有二极管、三极管、光电器件等
光电器件	指	根据光电效应制作的器件
传感器	指	一种能感受规定的被测量件并按照一定的规律转换成可用信号的器件或装置，通常由敏感元件和转换元件组成
光刻	指	利用光学-化学反应原理和化学、物理刻蚀方法，将电路图形传递到单晶表面或介质层上，形成有效图形窗口或功能图形的工艺技术
Taiko 片	指	利用太鼓(taiko)减薄工艺生产的晶圆片，只对晶圆（硅片）的中间部分进行减薄，将边缘部分保留为支撑环，利用晶圆减薄的中间部分形成集成电路的器件，利用较厚的支撑环来保持整个晶圆的机械强度，防止晶圆发生卷曲，有利于后续工艺中对晶圆的搬运、转移和加工
晶圆测试	指	Chip Probe Test，在晶圆制造完成之后，对晶片上的每个晶粒的电气性能进行测试
BIN	指	LED 芯片中相同参数的批次
探针卡	指	即 Probe Card，应用在半导体尚未封装前，对晶粒以探针 Probe 测试，筛选出不良品、再之后的封装工程
蓝膜	指	电子级胶带，是国内主流的晶圆切割胶带之一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人工智能
片状元器件	指	是无引线或短引线的新型微型元器件，它适合于在没有通孔的印制电路板上安装
QFN	指	Quard Flat No-lead，方形扁平无引脚封装
片式电容、MLCC	指	也叫片式叠层陶瓷电容器（MLCC），是由印好内电极的陶瓷介质膜片以错位的方式叠合起来，经过一次性高温烧结形成陶瓷芯片，再在芯片的两端封上外电极
MEMS 传感器	指	采用微电子机械系统（MEMS）作为技术核心，测量监测主体压力、加速度、角速度、流量以及温度的一系列传感器
声表面波器件	指	利用声——电换能器的特征对压电材料基片表面上传播的声信号进行各种处理，并完成各种功能的固体器件
电磁兼容性	指	电磁兼容性，英文为 Electro Magnetic Compatibility，是设备或系统在其电磁环境中符合要求运行并不对其环境中的任何设备产生无法忍受的电磁干扰的能力
三温测控系统	指	在高温、常温、低温三种情况下对芯片进行测试的系统
天车系统	指	自动物料搬运系统（AMHS Automatic Material Handling System），用于将物料快速准确搬运到目的地，提高效率
IGBT	指	集成电路先进工艺和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
MOS	指	金属(Metal)-氧化物(Oxide)-半导体(Semiconductor)场效应晶体管，属于电压控制型器件
FRD	指	Fast Recovery Diode，快恢复二极管，具有开关特性好，反向恢复时间短、正向电流大、体积小、安装简便等优点
AOI	指	自动光学检测，是指通过光学成像的方法获得被测对象的图像，经过特定算法处理及分析，与标准模板图像进行比较，获得被测对象缺陷的一种检测方法
稼动率	指	通常状态下设备生产过程中，实际生产时间与负荷时间的比值（负荷时间包括生产时间以及故障、更换配件、调整等正常滞停时间）
mil	指	密耳，长度单位，1 密耳等于 1 英寸的千分之一
μm	指	微米，长度单位，1 微米的长度是 1 毫米的千分之一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关于企业质量管理体系系列化标准，其中 ISO9001 主要适用于工业企业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矽电股份	股票代码	301629
公司的中文名称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矽电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dea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Shenzhen)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沁修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 3 号厂房三楼东区、五楼中西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7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5 年 4 月 13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统建楼 3 栋 20 层 2003 室”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龙城清林西路深圳市留学人员（龙岗）创业园一园 412 室”；2007 年 7 月 3 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龙城清林西路深圳市留学人员（龙岗）创业园一园 411、412 室”；201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龙城工业园 3 号特发龙飞 E 栋创业大厦二楼”；2018 年 8 月 6 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 3 号厂房三楼东区、五楼中西区”。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 3 号厂房三楼东区、五楼中西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72		
公司网址	http://www.sidea.com.cn		
电子信箱	ir@sidea.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波	陈希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 3 号厂房三楼东区、五楼中西区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 3 号厂房三楼东区、五楼中西区
电话	0755-84534618	0755-84534618
传真	0755-89724107	0755-89724107
电子信箱	ir@sidea.com.cn	ir@sidea.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 3 号厂房三楼东区、五楼中西区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谋林、索立松、柳轶民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胡洋洋、包晓磊	2025 年 3 月 24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507,810,820.98	546,369,486.53	-7.06%	442,019,11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868,196.81	89,216,577.79	2.97%	115,673,20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364,402.36	83,155,945.58	5.06%	102,906,47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244,387.62	-78,864,917.75	119.33%	225,142,99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94	2.85	3.16%	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4	2.85	3.16%	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9%	15.30%	-1.61%	23.62%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05,278,602.42	982,126,782.29	2.36%	1,056,560,41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6,951,277.38	624,860,733.77	14.74%	544,290,924.2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2.201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837,934.28	194,884,428.66	75,785,366.81	144,303,09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06,531.00	42,626,731.73	8,122,295.81	27,112,63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70,602.70	42,129,279.49	6,052,623.13	25,811,89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5,326.02	-23,015,236.50	16,472,644.78	4,441,653.3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0,296.32	-422,961.19	-35,608.60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59,999.91	5,272,893.11	15,016,173.70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937,488.97	2,515,182.66	116,007.13	理财产品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255,796.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8,820.35	-309,062.37	-58,559.18	其他营业外收支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9,439.47	107,481.78	61,172.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1,590.58	1,082,629.69	2,300,392.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222.82	20,272.09	32,058.63	
合计	4,503,794.45	6,060,632.21	12,766,733.9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G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7），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下的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562）；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之“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

1、半导体行业概况

半导体行业作为现代信息技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已成为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是当前国际竞争的焦点和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现代化程度以及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之一。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协会 WSTS 统计预测，2024 年第四季度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为 1,70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7%，较 2024 年第三季度环比增长 3%。2024 年全年市场规模为 6,280 亿美元，较 2023 年增长 19.1%，在 2023 年遭遇 9.4% 的下降后实现了强劲复苏。

受益于全球半导体产业的第三次转移进程与国家政策支持，我国半导体行业规模在过去十年间经历了稳步增长的阶段。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结果，中国大陆集成电路销售规模已由 2010 年的 1,440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 12,27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6.54%，远超全球平均水平。

2、半导体测试设备行业概况

公司属于半导体测试设备行业，主要产品为探针台设备。

（1）半导体测试设备行业发展态势

半导体测试设备的运用贯穿整个半导体制造过程，直接影响生产成本控制与产品良率。随着芯片制造成本攀升及工艺复杂度提高，测试设备的重要性也日渐凸显。根据 SEMI 统计数据显示，全球半导体测试设备的市场规模由 2013 年的 27.20 亿美元上升至 2021 年的 78.00 亿美元，2023 年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回落至 62.49 亿美元，但随着产能扩张、晶圆厂项目以及前端和后端对先进技术和解决方案的高需求的推动下，SEMI 预计 2024 年及 2025 年全球半导体测试设备市场有望分别实现 7.4%、30.3% 的增速。

结合 SEMI 统计的中国半导体设备市场份额占比推算，中国市场表现更为强劲，2013 年至 2023 年测试设备销售额从 2.88 亿美元增至 21.53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23.78%，除 2022 年受全球消费电子等终端市场需求萎靡及半导体产业整体资本性支出增长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而稍有下滑外，其余年度

均实现了正向增长。据 SEMI 预测，半导体行业长期增长势能强劲，2024 年及 2025 年中国半导体测试设备市场将延续高增长态势。

(2) 半导体测试设备行业竞争格局

全球半导体测试设备市场集中度高，各细分市场均被境外龙头企业所垄断，爱德万、科休、泰瑞达、东京电子、东京精密等境外企业占据了半导体测试设备市场的主要份额，国内企业与上述企业在整体规模、产品丰富度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据 SEMI 统计数据显示，2020 年,泰瑞达、科休、爱德万合计共占据全球半导体测试设备 97%的市场份额。

3、探针台设备行业发展概况

探针台是半导体三大核心测试设备之一，其市场需求与芯片工艺迭代及产量提升高度关联。先进制程芯片的复杂结构要求探针台具备更高精度，而芯片微型化与多场景应用则推动测试需求持续增长。根据 SEMI 数据，全球探针台市场规模从 2013 年的 4.13 亿美元增至 2023 年的 9.5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8.67%；同期中国大陆市场规模从 0.44 亿美元攀升至 3.2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22.28%。尽管 2022-2023 年市场短期调整，SEMI 预测 2024 年起将恢复增长，2025 年中国大陆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4.59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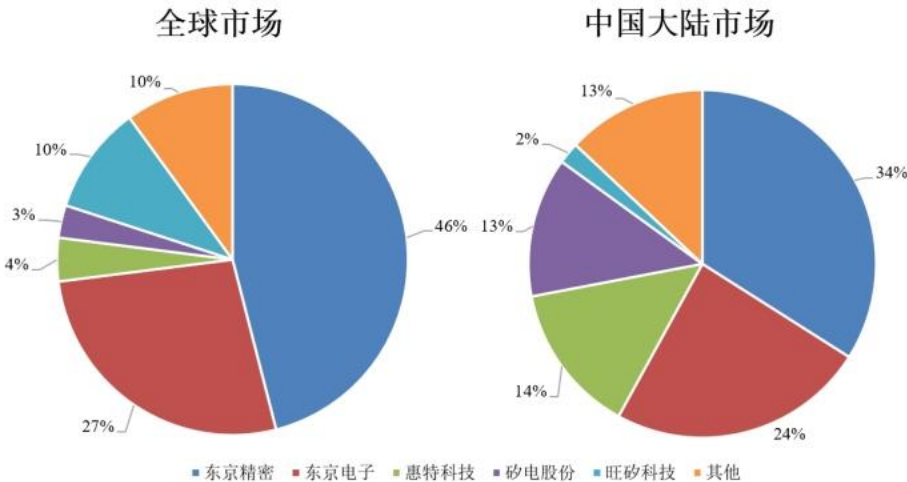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SEMI

4、探针台设备行业竞争格局

探针台设备行业集中度较高，目前主要由国外厂商主导，行业呈现高度集中的竞争格局。根据 SEMI 统计数据显示，东京精密、东京电子两家公司占据全球约七成的市场份额，其次为惠特科技、旺矽科技等。从中国大陆市场上看，2019 年东京电子、东京精密、惠特科技、旺矽科技占据了 74%的市场份额，中国大陆市场进口替代空间巨大。

2019年探针台设备市场竞争格局



数据来源：SEMI、CSA Research

5、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目前，全球探针台设备市场由东京电子、东京精密、旺矽科技、惠特科技等海外公司占据主导地位。根据 SEMI 和 CSA Research 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19 年，公司占全球半导体市场份额约为 3%，占中国大陆探针台设备市场份额约为 13%，是排名第一的国内厂商。而随着公司在探针台设备领域的不断深耕，若以公司的收入规模并结合 SEMI 统计数据测算，2021 年至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在国内的市场份额从 19.98%稳步提升至 23.30%。

截至目前，公司已全面掌握了高精度快响应大行程精密步进技术、定位精度协同控制、探针卡自动对针技术、晶圆自动上下片技术、基于智能算法的机器视觉、电磁兼容性设计技术等探针测试核心技术，该技术已获得下游客户认可，产品应用已覆盖主要半导体产品领域。公司探针测试核心技术水平已位居国内领先地位，尤其是应用于光电芯片领域的晶粒探针台核心技术指标已达到国际同类设备水平。

6、行业政策信息

半导体行业是现代信息技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事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在外部因素的影响下，半导体制程实现自主可控成为了我国在该领域的战略方向。近年来，中央及地方政府对半导体行业给予了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如：2023 年印发实施了《智能检测装备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明确将高精度探针台纳入智能装备推广名录；2024 年发布的《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工信部联科〔2024〕12 号）为公司拓展显示领域市场提供了政策红利。随着多维政策红利的持续释放，为本土半导体设备厂商构建了良好的经营环境，加速了国产替代技术攻关进程，半导体及其专用设备行业发展迅猛。

7、行业周期性特征

作为半导体产业链的核心上游环节，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在国家战略地位持续提升的背景下，已确立长周期增长主航道，但行业短期波动属性不容忽视。下游晶圆厂资本开支敏感度与消费电子需求周期性形成传导效应，叠加国产设备技术追赶仍存在差距，可能导致设备采购节奏阶段性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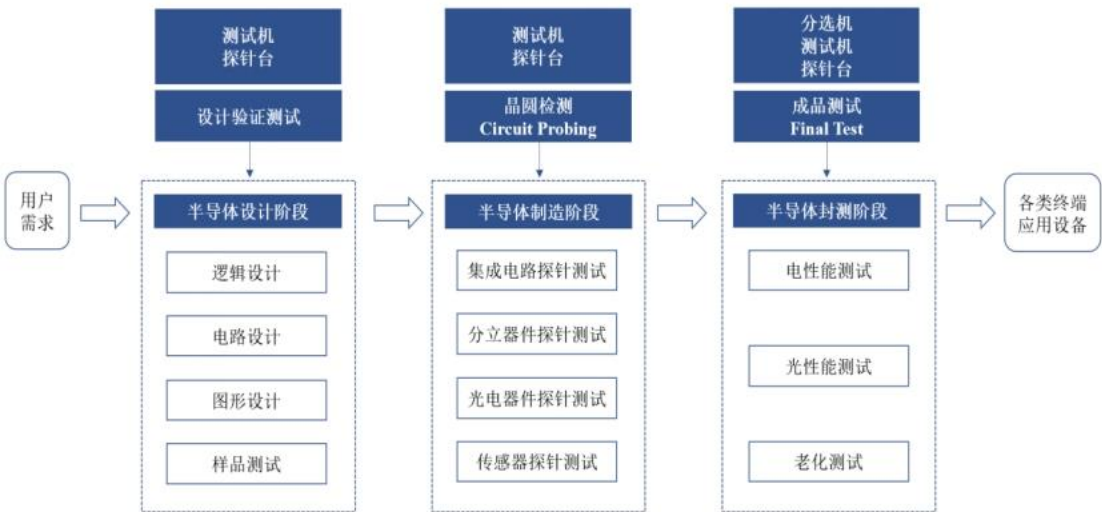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专注于半导体探针测试技术领域，系国内领先的探针测试技术系列设备制造企业。探针测试技术主要应用于半导体制造晶圆检测（CP, Circuit Probing）环节，也应用于全流程晶圆接受测试（WAT 测试, Wafer Acceptance Test）、设计验证和成品测试（FT, Final Test）环节，是检测芯片性能与缺陷，保证芯片测试准确性，提高芯片测试效率的关键技术。公司自主研发了多种类型应用探针测试技术的半导体设备，产品已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光电芯片、分立器件、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等半导体产品制造领域。公司已成为中国大陆规模最大的探针台设备制造企业。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拥有超过 30 年的探针测试技术研发经验，公司自设立以来立足技术创新，掌握了探针测试核心技术，打破了海外厂商垄断，在探针台领域成为中国大陆市场重要的设备厂商。公司的探针测试系列产品已应用于华灿光电、兆驰股份、士兰微、乾照光电、聚灿光电等国内领先的晶圆制造、封装测试、光电器件、分立器件及传感器生产厂商。

矽电股份产品在半导体产业中的应用示意图



公司是中国大陆首家实现产业化应用的 12 英寸晶圆探针台设备厂商，产品应用于国内领先的封测

厂商和 12 英寸芯片产线。公司搭载自主研发光电测试模块的晶粒探针台，已应用于国内多家领先的光电芯片制造厂商，满足新一代显示技术 Mini/Micro LED 芯片测试环节设备需求。基于公司在探针测试技术领域的积累和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的经验，公司研发并量产了分选机、曝光机和 AOI 检测设备等其他半导体专用设备。

目前，公司已建成广东省高精密半导体探针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得“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第三批第一年、第三批第二年）”、“2021 年第三批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国内外授权专利 274 项、软件著作权 84 项。

（二）主要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探针台设备，探针台设备是公司探针测试技术的具体应用，主要用于半导体制造过程中的晶圆测试环节。探针测试技术是指综合运用高精度运动控制技术、连续精密步进技术、智能微观对准技术、电性接触控制技术，以实现半导体芯片测试的自动化、规模化生产。公司的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1、探针台

（1）晶圆探针台

晶圆探针台是对未切割晶圆上的器件进行特性或故障检测而使用的测试设备，主要应用在集成电路、分立器件领域。公司是国内产品覆盖最广的晶圆探针台设备厂商，产品类型从手动探针台到全自动探针台，尺寸从 4 英寸到 12 英寸，应用领域包括集成电路及分立器件的晶圆测试，步进精度可达到 $\pm 1.3\mu\text{m}$ 。在产品功能上具备自动上下片，自动换卡，自动对针等功能，实现产品的高产能能力；支持 TTL、RS232、GPIB 等多种接口，可与各类测试机搭配使用，满足多类芯片测试需求。同时，产品支持 OCR、三温测控系统及耐高压测试组件，具备良好的产品工艺性能。

（2）晶粒探针台

晶粒探针台是对晶圆划片后的裸晶粒进行检测的探针测试设备，主要应用于光电器件领域。公司晶粒探针台已达到国际同类设备水平。公司晶粒探针台适用于 4-6 英寸 PD、APD、LED 等光电芯片的自动测试，具有无损清针、滤光片自动切换等自主研发的技术。公司晶粒探针台通过选取自制电流源或其他电流源，形成探针测试一体机，测试光电性能，具有速度快、稼动率高、自动化程度高的性能特点。

公司探针台产品的具体信息如下表所示：

主要产品	技术特点	应用领域
 晶圆探针台	1、支持 12/6 英寸晶圆检测； 2、定位精度$\pm 1.3\mu\text{m}$； 3、Taiko 片、超薄片探针测试； 4、适配天车系统。	12/6 英寸集成电路数字芯片、模拟芯片、数模混合芯片；8/6 英寸分立器件、传感器
 晶粒探针台	1、可支持对已切割晶圆检测； 2、可实现正倒装晶粒检测； 3、支持四料盒双通道并行自动上下片，产品传输效率更高。 4、支持对接智能工厂自动化生产线，节省人工，保障产品制程品质。 5、专利创新：Z 轴探针运动方式，测试更稳定更可靠。 6、专利无损清针技术，探针使用寿命更高。 7、积分球档位自动识别技术，测试更省心。 8、自动针痕识别技术，制程品质更有保障。	6/4 英寸光电器件

2、其他设备

（1）分选机

公司分选机设备可对蓝膜上扩张后的光电芯片扫描、分类，并按照分类的规格将芯片搬运到指定分类 BIN 盘上，具有自动扫描、合档、接续、分类和自动上下料等功能。公司分选机的高精度摆放对小尺寸 Mini/Micro LED 产品具有更好的适应性。

（2）曝光机

曝光机通过运动平台及视觉识别定位，使曝光系统通过光刻版将图形投印到晶圆的光刻胶层上，曝光后的光刻胶经过后续显影工序被留下或者被去除从而将光刻版上图形刻印在晶圆上。公司曝光机设

备是把晶圆经过对准，与光刻板精准对位后，使用曝光灯通过光刻板，进行接触式曝光、套刻。该设备单次可放置多料盒自动上下片，配备 LED 光源，满足最大 6 英寸半导体晶圆的多次套刻。

（3）AOI 检测设备

公司 AOI 检测设备通过对精密运动控制系统的定制化设计，搭配先进的全相显微光学系统，可实现 μm 级精度定位，高速启停稳定性控制，支持明暗场检测，可识别各类晶圆微小缺陷。适用于最大 8 英寸半导体分立器件切割前及切割后的晶圆缺陷检测。

公司其他产品的具体信息如下表所示：

主要产品	技术特点	应用领域
 分选机	1、可支持 3mil-60mil 尺寸 LED 晶粒、LED 封装、5G 光芯片等光电器件的分选； 2、可支持 150 种 bin 分类。	光电器件
 曝光机	1、可支持 6/4 英寸二极管芯片接触式曝光； 2、可支持全自动双工位生产； 3、单工位可支持多料盒高产能。	6/4 英寸分立器件
 AOI 检测机	1、可支持 8/4 英寸分立器件外观缺陷检测； 2、可支持 AI 检测； 3、 μm 级缺陷精度检测。	8/4 英寸分立器件

（三）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自主研发的模式，拥有核心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具有多年半导体行业专业经验积累，熟悉探针测试技术的研发特点，是一支专业自主研发团队。公司设置有研发中心，确保公司技术研发活动规范有序开展。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半导体专用设备技术动态为导向，聚焦探针测试技术及相关的半导体测试设备技术的研发。公司已建成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公司的技术研发流程主要分为立项阶段、实施阶段、验证阶段和结案阶段四个环节，公司研发模式具有评审委员会审批、项目负责人组织牵头、多部门联合验证测试的特点。

2、采购模式

公司对供应商进行评估，通过评估后纳入合格供应商体系，同一原材料的供应商通常选择两至三家作为备选。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气类、机加类、机械类和其他类等物料。公司采购主要为直接采购，少量通过代理商采购。公司经询价及议价后采取与合格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合同或订单的形式开展采购。采购部门根据公司各部门的采购需求信息，综合考虑原材料库存、生产安排、订单情况等，采购部门在合格供应商中安排具体采购。采购物品到货后，由品质部门负责质量检验，经检验合格后验收入库，完成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少部分产品备货式生产。生产环节公司采用自主生产和外协定制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自身专注于生产计划安排、物料需求分派、定制加工管控、精密装配、精度校准、软件烧录、精度及效率检测、老化检验等核心生产步骤。机械零部件、电子元器件（如 PCBA）等零部件主要采用外协定制加工完成生产，公司向外协定制厂商制定并提供定制加工部件所必要的材质要求、设计参数、设计图纸、原材料、质量标准等，由外协定制厂商完成加工。在产品质量控制环节，公司基于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运用品质管理工具，对产品和生产工艺进行持续优化和生产监控，确保产品的一致性和可靠性。

4、营销及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存在少量代销情况。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与潜在客户商务谈判或通过招投标等方式获取订单，在客户开发新产品、规划生产线的前期就与客户沟通以获取需求信息，经过多轮沟通，公司研发和设计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探针台设备。目前公司销售人员主要依托深圳总部和无锡分公司进行市场开拓、服务客户，随着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客户分布区域的逐渐广泛，公司将会建立更多贴近客户的办事处，以即时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售后服务。

公司与特定代理商签订产品代理协议，由其负责在境外特定地区客户和国内部分客户代理销售相关产品，公司仅针对少量客户采取代销模式。

（四）主要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主要竞争优势详见本节“三、核心竞争力分析”中的论述。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专业人才团队仍需培养扩充

随着半导体产业链逐步转移至国内，相关的研发、管理、生产及营销人才还较为稀缺。未来随着公司发展，公司仍需不断培养和引进专业人才。

拟采取的措施：公司未来将加强内部人才培养，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吸引高端人才，构建更具竞争力的团队，为公司巩固行业领先地位提供强劲动力。

（2）公司产能扩张速度难以满足客户需求的增长

伴随近年来国内半导体产业持续高速增长对于探针台等半导体设备需求增加，同时外部环境影响加速了国内半导体产业的国产替代化进程，公司现有产能与客户需求仍有差距，供给缺口是制约公司高速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

拟采取的措施：公司将加强资源和人员调度管理，在保障募投项目建设安全有序开展的前提下，加快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尽快实现项目建成投产，扩大公司主营产品的产能规模，帮助公司突破产能限制。

（五）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技术进步及产品更新迭代推动需求扩张

现阶段半导体器件主要通过提高集成度的方式实现更多功能或更快响应，为此，半导体制造过程一般会缩小器件特征尺寸。此外，业界一般使用更大尺寸的晶圆，通过在单片晶圆片上制造更多的芯片并提高边缘区域使用率的方法降低单位制造成本，目前主流晶圆尺寸已逐步发展到 8 英寸和 12 英寸。因此，随着半导体生产工艺进步，对于具备高精度、大行程技术要求的探针台设备的需求持续提高。此外，根据半导体行业“一代设备，一代工艺，一代产品”的经验特征，下游半导体厂商新工艺迭代会带动半导体设备的同步更新。目前，半导体行业整体处于上行周期，行业景气度推动新材料、新工艺、新制程频繁迭代，因此也对探针台设备的更新换代不断产生新需求。

2、半导体产业转移带来的半导体设备国产化替代

中国大陆连续多年成为全球最大的半导体消费市场，根据 SEMI 数据，2023 年中国大陆仍是全球最大的半导体市场，半导体设备销售额达到 366 亿美元，市场份额提升至 34.44%。然而与我国快速增

长的半导体产业不相匹配的是，我国大量核心半导体设备长期依赖进口，国外知名半导体设备企业占据了较大份额。根据安信证券研究所统计，2022 年我国前道半导体设备市场国产化率为 16.4%，后道半导体设备市场国产化率为 13.2%。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加深，国际政治环境的变化导致我国半导体设备受制于人，半导体供应链存在严重的安全问题，极大削弱了我国半导体厂商的竞争力。因此，发展独立自主可控的半导体供应链已成为国家实现产业升级、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必经之路。

伴随国家对半导体产业发展的重大战略部署，我国半导体产业快速发展，整体实力显著提升，设计、制造能力与国际先进水平不断缩小，封装测试技术逐步接近国际先进水平，核心技术水平不断取得突破，同时涌现出了一大批优秀的半导体设备制造企业，包括公司在内的国产设备制造商凭借具备技术水平及性价比优势的产品、更加及时完善的本地化服务获得了下游客户的认可。在供应链安全日渐成为国内半导体厂商关注焦点后，本土半导体设备制造业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未来的市场空间广阔。

3、国家政策支持

半导体产业是国民经济中基础性、关键性和战略性的产业，作为现代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产业之一，在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现代化程度以及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国家为扶持集成电路行业发展，制定了多项支持政策，陆续出台了《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认定暂行办法》《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保护集成电路知识产权；出台了《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等政策从税收、投融资等方面鼓励支持半导体行业发展；出台了《集成电路产业研究与开发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的通知》等目标规划，将集成电路装备列为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积极推进各项政策的实施。这些政策为半导体产业发展突破瓶颈提供了保障。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长期扎根探针测试技术领域，专注于探针测试技术及探针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坚持自主研发探针测试技术，以技术创新驱动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不利变化。

（一）公司长期坚持自主研发，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

1、公司已构建专业自主的研发团队

公司重视人才储备和培养，经过多年发展和积累，已构建了一支专业自主、技术实力雄厚的研发团队，核心成员拥有超过 30 年的探针测试技术研发经验，对下游半导体元器件的制造流程、生产工艺

以及技术发展有深刻理解，熟悉探针测试技术的研发特点。公司研发团队人员 167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40.93%，专业领域涵盖微电子、电气工程、机械工程、软件设计、AI 算法等多个领域，具备从底层架构到关键零部件设计的全方位技术能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境内外授权专利 274 项、软件著作权 84 项。

为进一步加强自身技术层面的竞争力，绑定核心技术人才，公司还建立了公平有效的激励机制，以绩效评价等方式对研发人员给予物质、精神奖励，同时，对部分核心研发人员授予了股权激励，让其与公司共享发展成果，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以及持续的创新动力，夯实公司的技术优势。

2、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

公司打造了以研发中心为中枢，深度融合生产制造、市场营销、技术保障等职能模块的立体化创新生态系统，确保公司技术创新实力持续提升。在技术研发领域，公司采用先进的产品开发理念，并建立了健全的研发体系和科学高效的研发管理流程并严格执行，力争全方位提高研发效率。

3、公司坚持长期持续大额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6,81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3.41%，2021 年至 2024 年，公司研发费用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1.26%。公司围绕现有产品更新换代以及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创新研发，共计展开 32 个主要研发项目。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对半导体测试技术的研发投入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相关产品的研发能力，增强了公司产品竞争力。

（二）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是中国大陆首家实现产业化应用的 12 英寸晶圆探针台设备厂商，已在多个半导体产品领域打破海外厂商垄断，公司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多种逻辑芯片，IGBT、MOS、FRD、片状元器件、QFN 器件、片式电容（MLCC）等功率器件，声表面波器件（SAW）等模拟及数模混合芯片，Mini/MicroLED、VCSEL 等光电芯片，和各类 MEMS 传感器制造及封装，且公司已与士兰微、比亚迪半导体、燕东微、华天科技、三安光电、光迅科技、歌尔微等国内领先的半导体制造厂商建立合作关系，系中国大陆探针台市场市占率排名第一的国内厂商，探针测试技术已获得客户认可。同时，公司在构筑一定竞争壁垒的前提下，还不断通过在知识产权以及相关专业人才等方面的布局，进一步维护自身竞争优势。

（三）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线

公司是国内产品覆盖面最广的晶圆探针台设备厂商，产品类型从手动探针台到全自动探针台，尺寸从 4 英寸到 12 英寸，应用领域包括集成电路及分立器件的晶圆测试。公司晶粒探针台已达到国际同类设备水平，适用于 4-6 英寸 PD、APD、LED 等光电芯片的自动测试。

公司以探针测试技术为依托，研发其他相关半导体测试设备技术，为客户提供多种设备产品选择，比如公司在大行程精密步进技术、定位精度协同控制等机械控制技术基础上，开发了分选机；在定位精

度协同控制基础上，开发了曝光机；在光学识别技术基础上，开发了 AOI 检测设备。公司通过匹配客户需求，对现有核心技术持续创新，不断丰富和延伸公司产品线，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半导体测试环节的配套解决方案。

（四）地缘优势及快速响应的售后服务

我国已连续多年成为全球最大的半导体消费市场，据 SEMI 预测，2022 年至 2026 年间全球将有 94 座 200 毫米和 300 毫米晶圆厂上线，其中 30 座位于中国大陆，占比达 31.91%。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是日本的东京电子、东京精密和台湾的惠特科技、旺矽科技等，相对于这些境外竞争对手，公司具有地缘优势，更加贴近中国大陆半导体生产市场。公司的销售人员除拥有较强的市场营销能力，还掌握丰富的半导体测试技术理论知识，熟悉行业发展状况。经过多年的磨练与积累，公司已逐步建立了一支人员稳定、技术基础扎实、行业应用经验丰富，且同时具备市场经营理念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公司以客户为中心，提供 7*24 小时及时高效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培养了一支具备优良专业技能的售后团队，并根据部分客户需求，提供驻厂服务，实时解决产品售后问题、更新需求。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以新项目技术转换为抓手，直面国内外竞争对手的挑战，持续加强市场内外联动、供应链韧性、研发创新强度、技术服务效率等领域的建设，研发、生产及销售各板块经营管理持续得到优化，加强运营协同能力，通过设计控制成本，提高产品市场竞争能力，提升市场占有率，确保公司始终能从容有序应对各种挑战。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7,810,820.98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868,196.81 元，经营业绩与去年同期相比基本维持了稳定，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387.62 元，相较于去年同期得到大幅改善，公司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1）积极把握国产设备高端应用机遇

2024 年，公司新项目所积累的技术成果正转化为市场成果，新项目在高端半导体器件及先进制程应用领域获得了机会。半导体晶圆探针台方面向高端应用领域推进，光电晶粒探针台领域继续创新稳固优势地位，分选机领域用创新牵引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

（2）持续增强产品交付及质量控制建设

2024 年公司持续提升各中心、各部门项目应用转换协同能力，凝心聚力，将工作重心集中到项目应用的转换上，一是确保内部运营中研发 BU、采购、计划、仓管、生产、工程及品质等部门在项目下

达后全线响应、呼应，根治低效沟通、流程失位对交付和品控的影响，如：在制造环节，提升交货能力、细化质量控制过程、改善生产方式以匹配交付要求；在交付环节，通过集约化协同办公、协调管理，缩短项目转换交付周期，力争疏通公司在规模体量日益壮大下生产交付层层传递的堵点；在研发环节，加大研发中心、生产中心及技服中心等检验检测仪器仪表设备的投入，强化从设计验证、制造工艺到技术维保全技术流程的质量管控及服务能力。二是确保在外部市场机会的获取中，市场销售、营销推广等工作的开展得到高效、及时、充足的公司资源保障，迅速掌握客户需求，落实客户要求，提供客户满意的项目方案，即在市场应用面的扩大需要新市场力量的投入，以及全国市场的营销布局，包括实物展示，联合实验室布局，不断强化市场与创新的同频共振，深化公司与客户等外界合作，使技术创新更加快速的直达市场应用端，解决客户的困扰。

（3）精育人才，激励赋能

人才是公司最宝贵的财富，公司始终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人才发展体系。长期以来，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和丰富的培训机会，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部培训、外部进修、项目实践等多种方式，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同时，公司还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拓宽晋升路线，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通过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建立了产学研合作机制，吸引了一批优秀的毕业生和科研人才加入公司。这些人才的加入，为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业务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2024 年，公司为研发人员支付的各项薪酬开支保持同比上涨，员工收入获得感增强，为公司的技术创新、人才培养提供基础。

（4）筑牢底线，合规先行

合规运营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基石，2024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深入贯彻落实并持续完善研发、采购、销售、财务、人事等多方面制度体系，同时通过优化组织结构、人员分工、人员培训、激励约束等多项措施维护内部管理机制稳定运行。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	--------	--------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07,810,820.98	100%	546,369,486.53	100%	-7.06%
分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507,810,820.98	100.00%	546,369,486.53	100.00%	-7.06%
分产品					
晶粒探针台	280,606,619.24	55.26%	350,928,280.02	64.23%	-20.04%
晶圆探针台	184,172,201.91	36.27%	173,305,240.35	31.72%	6.27%
其他	43,031,999.83	8.47%	22,135,966.16	4.05%	94.40%
分地区					
境内	505,969,440.58	99.64%	542,944,628.37	99.37%	-6.81%
境外	1,841,380.40	0.36%	3,424,858.16	0.63%	-46.23%
分销售模式					
代理	7,302,511.72	1.44%	2,447,888.14	0.45%	198.32%
直销	500,508,309.26	98.56%	543,921,598.39	99.55%	-7.9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507,810,820.98	313,236,224.15	38.32%	-7.06%	-12.92%	4.16%
分产品						
晶粒探针台	280,606,619.24	184,789,961.20	34.15%	-20.04%	-27.94%	7.23%
晶圆探针台	184,172,201.91	97,742,874.80	46.93%	6.27%	7.47%	-0.59%
其他	43,031,999.83	30,703,388.15	28.65%	94.40%	149.10%	-15.67%
分地区						
境内	505,969,440.58	312,676,277.20	38.20%	-6.81%	-12.76%	4.21%
境外	1,841,380.40	559,946.95	69.59%	-46.23%	-57.58%	8.13%
分销售模式						
代理	7,302,511.72	3,780,970.79	48.22%	198.32%	166.15%	6.25%
直销	500,508,309.26	309,455,253.36	38.17%	-7.98%	-13.63%	4.0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专用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台	1,663	1,714	-2.98%
	生产量	台	1,784	1,693	5.38%
	库存量	台	141	199	-29.1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晶粒探针台	直接材料	164,109,773.87	52.39%	233,098,878.99	64.80%	-29.60%
晶粒探针台	直接人工	6,455,676.08	2.06%	7,301,419.01	2.03%	-11.58%
晶粒探针台	制造费用	12,374,141.94	3.95%	12,532,832.01	3.48%	-1.27%
晶粒探针台	运输成本	913,665.13	0.29%	1,068,782.59	0.30%	-14.51%
晶粒探针台	售后服务费	936,704.18	0.30%	2,450,239.66	0.68%	-61.77%
晶圆探针台	直接材料	80,490,154.80	25.70%	77,037,895.67	21.42%	4.48%
晶圆探针台	直接人工	5,530,526.49	1.77%	4,632,033.65	1.29%	19.40%
晶圆探针台	制造费用	10,518,395.64	3.36%	7,501,649.13	2.09%	40.21%
晶圆探针台	运输成本	589,005.28	0.19%	568,634.24	0.16%	3.58%
晶圆探针台	售后服务费	614,792.59	0.20%	1,210,045.01	0.34%	-49.19%
其他	直接材料	27,539,901.51	8.79%	11,393,877.86	3.17%	141.71%
其他	直接人工	936,679.38	0.30%	341,880.64	0.10%	173.98%
其他	制造费用	1,959,783.85	0.63%	467,416.67	0.13%	319.28%
其他	运输成本	191,500.32	0.06%	49,166.31	0.01%	289.50%
其他	售后服务费	75,523.09	0.02%	73,259.86	0.02%	3.09%

说明

本期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相比变动较大，系验收产品变化而造成相应的营业成本变化。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55,959,883.8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0.4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4,339,890.24	16.61%
2	第二名	62,629,219.65	12.33%
3	第三名	57,252,460.17	11.27%

4	第四名	30,685,967.61	6.04%
5	第五名	21,052,346.17	4.15%
合计	--	255,959,883.84	50.4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9,061,136.7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965,564.80	5.12%
2	第二名	10,263,510.10	4.05%
3	第三名	9,514,550.38	3.76%
4	第四名	8,362,747.71	3.30%
5	第五名	7,954,763.75	3.14%
合计	--	49,061,136.74	19.3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8,686,279.86	18,757,018.31	-0.38%	
管理费用	18,378,809.61	18,546,847.01	-0.91%	
财务费用	-2,423,478.59	-5,567,452.02	56.47%	主要系公司减少了定期存款，投资于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68,099,981.57	58,768,724.43	15.88%	主要系公司加大了对研发投入力度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2 英寸数字 IC 测试探针台	公司新产品业务需求	客户端验证	批量生产	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具有积极正向作用。
12 英寸 IC 分析探针台	公司新产品业务需求	客户端验证	批量生产	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具有积极正向作用。
6/8 英寸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测试探针台	公司新产品业务需求	客户端验证	批量生产	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具有积极正向作用。
晶圆图形全自动多次套刻曝光机	公司新产品业务需求	客户端验证	批量生产	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具有积极正向作用。
分立器件自动化传输及检测系统	公司新产品业务需求	客户端验证	批量生产	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具有积极正向作用。
高清显示器件光电参数探针测试技术	公司产品升级业务需求	客户端验证	批量生产	提升产品竞争力，达到市场先进水平，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具有积极正向作用。

多兼容高效率晶粒测试设备研发	公司产品升级业务需求	客户端验证	批量生产	提升产品竞争力，达到市场先进水平，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具有积极正向作用。
基于数字技术的晶粒处理系统开发	公司新产品业务需求	设计研发	批量生产	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具有积极正向作用。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7	188	-11.1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0.93%	41.32%	-0.39%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24	139	-10.79%
硕士	15	13	15.38%
本科以下	28	36	-22.2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0	78	-10.26%
30~40 岁	81	94	-13.83%
40 岁以上	16	16	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68,099,981.57	58,768,724.43	49,096,673.9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41%	10.76%	11.1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384,367.47	291,268,402.00	1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139,979.85	370,133,319.75	-1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387.62	-78,864,917.75	119.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363,285.48	275,211,822.18	32.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113,940.78	303,553,137.00	3.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49,344.70	-28,341,314.82	277.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2,470.62	23,260,883.40	-6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2,470.62	-23,260,883.40	60.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51,261.70	-130,467,115.97	143.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387.62 元，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上升同时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下降。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上升 16.5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客户应收回款增加。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下降 12.4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采购付款、职工薪酬支出及税费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49,344.70 元，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理财产品的购买和赎回变化。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上升 32.0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赎回金额同比增加。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下降 3.1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同比下降。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60.2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未实施现金股利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1,268,140.95	27.98%	273,260,786.45	27.82%	0.16%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60,873,792.07	16.00%	126,465,543.63	12.88%	3.12%	主要系报告期未收回货款增多所致
合同资产	29,423,950.26	2.93%	36,490,416.66	3.72%	-0.79%	主要系质保金到期增加，导致合同资产余额减少
存货	321,123,947.53	31.94%	366,281,247.19	37.29%	-5.35%	主要系报告期产品实现销售，结转成本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435,053.99	0.14%	1,654,058.19	0.17%	-0.03%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8,234,852.11	0.82%	6,492,121.02	0.66%	0.16%	主要系生产用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4,339,366.19	0.43%	7,949,881.08	0.81%	-0.38%	主要系房屋租赁退租所致
合同负债	117,449,367.82	11.68%	219,634,403.68	22.36%	-10.68%	主要系报告期产品实现销售，合同负债结转所致

租赁负债	346,924.45	0.03%	3,727,082.47	0.38%	-0.35%	主要系房屋租赁退租及租赁付款支付所致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1,870,656.55			210,000,000.00	211,870,656.55		0.00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753,173.97	1,066,832.42						32,820,006.39
金融资产小计	31,753,173.97	2,937,488.97			210,000,000.00	211,870,656.55		32,820,006.39
应收款项融资	36,809,757.67				94,392,461.32	120,077,249.18		11,124,969.81
上述合计	68,562,931.64	2,937,488.97			304,392,461.32	331,947,905.73		43,944,976.2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探针台嵌入式软件开发业务	600 万元人民币	111,056,619.84	108,378,443.71	40,930,497.95	33,793,755.67	30,163,583.6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应该披露的相关情况。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2025 年发展计划

2025 年，公司将在巩固现有主营业务及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围绕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同步强化产品质量管控与营销网络，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与市场份额，并构建专业化人才梯队，筑牢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根基。

1、坚持技术创新自研与合作循环互动

矽电股份始终将自主研发与技术创新作为立足市场、应对行业挑战的核心竞争力。2025 年，公司将在保持研发投入稳步增长的基础上，聚焦半导体检测领域的技术深水区与无人区，加速攻坚高端检测技术壁垒，掌握更多核心技术，筑牢产业竞争护城河。

在深化自主创新的同时，公司还将继续坚持多方共赢的合作思路，在原材料端加深供应链的协同创新，与供应商扩大合作范围，实现材料、技术的共生共进；在产品端，打造下游战略级协同创新体系，聚焦行业技术痛点组建客户联合攻关体，围绕前瞻技术方向开展高频次合作创新，构建客户价值共生体，实现供需双方的互惠共赢。

2、设计赋能提供优质性价比的产品

企业经营的本质在于创造客户认可的价值，而如何在行业深度博弈中实现稳健发展，成本控制是关键。2025 年，公司将实施全链条智慧降本策略，管理端通过优化流程设计提升人效，技术端通过改善研发设计理念降低物料损耗，制造端通过工装器具的创新实现效率与质量管控的跃升，系统化消减隐形成本，在既保证产品可靠性的同时，又通过全要素优化实现产品性价比提升，最终构建“质量-成本”双优的可持续竞争优势。

3、人才培养夯实未来发展之基

公司实施“育引双驱”的人才战略，在构建内生型人才培养体系的基础上，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深化高端人才供应链建设，保障公司人才梯队的稳定。同时，公司也将通过建立科学、合理、完善的人才培养、考核以及激励制度，不断强化人才队伍的凝聚力，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创新源泉。

（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消费电子市场为公司主要的终端应用市场之一，近年来随着终端应用市场增长放缓，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在市场、技术创新、产品研发等方面面临国际巨头与国内潜在进入者的双重竞争，产业链竞争加剧。

对此，公司将依托多年形成的自主技术扎实基础，积极保持在产品创新、技术研发等方面的强劲动力，维护技术层面的先进性，以及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交货速度、服务响应速度等，维护公司市场声誉，保障公司的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经营业绩等均不会受到不利影响。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下游半导体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受下游市场竞争格局的影响，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存在因客户采购战略调整及产品适配等因素导致合作关系变化，对公司业务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通过不断提高技术创新、新品开发、客户协同、提升产业链整合效能，增强主要客户粘性，同时积极开拓潜在客户市场，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研发创新与技术迭代风险

公司所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为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及产品的持续升级和创新是业务不断发展的驱动力。经过多年的深耕，公司已成功自主研发并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且在实际应用中取得了显著成效。如果公司在后续的研发中出现技术路线偏差、研发成果无法产业化、技术被赶超或替代等情形，将制约公司可持续发展。

对此，公司将继续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紧跟行业技术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技术路线，推动现有产品优化及新一代产品开发，提升设备精度、可靠性和生产效率，满足客户高端化、定制化需求。

4、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实现了快速增长。随着资产规模、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化，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客户开拓、人才引进、资金管理、内部控制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不能持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公司将面临因公司规模扩大而导致的管理风险。

对此，公司将提前做好规划，实现扩张和资源配置相平衡，建立并完善管理架构、制度、系统和模式，不断优化组织结构，加强内部控制，保证决策效率、内控安全与资源整合的有效配置。通过完善内部控制与提高外部管控双管齐下，促进公司自主经营管理能力的提升，最终使公司管理水平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

5、核心人才流失风险

高端技术人才是公司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核心保障，若核心人才大量流失，且未能及时补充，将削弱公司在技术研发和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影响生产经营。

对此，公司未来将加强内部人才培养，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吸引高端技术人才，构建更具竞争力的研发团队，为公司巩固行业领先地位提供强劲动力。

6、设备验收周期较长的风险

公司半导体专用设备产品具有高度定制化特征，需要经过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客户试生产、客户测试验证等环节才可进行验收，其验收周期受晶圆生产工艺的成熟度、客户产线整体验收情况、工艺要求变更、现场突发状况及其他偶然因素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在部分情况下，公司产品的验收周期较长，可能导致调试成本较高、收款时间延后、存货规模提升等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各批次产品的验收周期差异还可能导致公司各季度的营业收入、利润等指标波动较大，公司单个季度的经营成果可能无法代表未来季度的业绩。

对此，公司将继续深化客户需求管理，优化风险管控体系，持续提升项目交付质量和效率，最大限度降低验收周期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为投资者创造稳定的回报。同时，公司将定期评估措施执行效果，并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需要不断优化风险管理策略。

7、募投项目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入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分选机技术研发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当下的市场环境所做出的，公司前期已经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分析，并针对新增产能做好了关于人才储备、营销管理、市场开拓等一系列准备工作。但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行业政策调整、市场需求下滑、产品技术变革等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实时跟进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关注市场、产业及技术等发展趋势，定期分析、研究和调整，为项目做出多方面准备，必要时对项目进行相应的调整及优化。同时完善公司的业务结构，不断开拓市场，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和完善了包括《公司章程》在内的一系列规章制度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管理效率不断提高，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进行。自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及各项规章制度建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均依法规范运作，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机制得以有效实施，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先后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规范，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上述制度。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提案、议事、表决。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依法行使权利并切实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就涉及须由股东大会表决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对完善公司治理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是公司经营管理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行使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授予的职权。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名。

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提案、议事、表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依法行使权利并切实履行职责，制订了利润分配、财务预算、财务决算等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能够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有效行使相应的职权，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设监事会主席 1 名。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会议，历次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提案、议事、表决。监事会依法行使权利并切实履行职责，审

议了关联交易、财务预算、财务决算等方案，并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实施有效的监督，维护了公司、股东及职工的合法权益。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独立董事三人，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及专业背景均符合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自接受聘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详细审阅公司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并独立行使表决权、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制度有效规范了公司的运作，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筹备、资料保管以及信息披露等工作。公司聘任的董事会秘书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要求的资质、专业知识和品德。

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出席董事会会议并作记录、协调和组织信息披露等职责，为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加以制度性规范，以确保公司上市以后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暂未上市，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的信息披露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及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方面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报告期内，公司全部资产均由公司独立拥有或使用，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和其他资源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按照业务要求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该等财务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且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运作体系，并制定了相适应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总经理的工作细则等。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公司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各部门的规章制度。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管理机构、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完整的产品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应资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占比极低，不存在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

交易。

综上所述，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股东及其关联方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持续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4 年 04 月 07 日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4.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9. 《关于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4 年 06 月 02 日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上市后三年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长期回报规划〉的议案》； 3. 《关于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4 年 08 月 14 日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4 年 08 月 19 日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4 年 10 月 15 日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 变动的原因
何沁修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3,824,236	0	0	0	3,824,236	
王胜利	男	6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3,824,236	0	0	0	3,824,236	
杨波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3,824,236	0	0	0	3,824,236	
辜国文	男	59	董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3,824,236	0	0	0	3,824,236	
胡泓	男	60	董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3,824,236	0	0	0	3,824,236	
郭志彦	男	54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1 月 0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李平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向旭家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赵英	女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刘振辉	男	44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张明新	男	62	监事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王乾	男	38	监事	现任	2021 年 0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刘兴波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罗仁宇	男	61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李凯军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9 月 23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吴江丽	女	47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 年 09 月 23 日	2025 年 11 月 28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9,121,180	0	0	0	19,121,18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非独立董事成员

何沁修先生，1964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半导体物理与器件专业，学士学位。1985 年至 1989 年，任原电子部第八七一厂技术员；1989 年至 1992 年，任深圳市先科企业集团深圳南亚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3 年至 1994 年，任深圳爱文博电子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副总经理；1996 年至 2018 年，任深圳市成光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董事长。

王胜利先生，196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电子机械专业，学士学位。1985 年至 1994 年，任原电子部第八七一厂车间副主任；1994 年至 2000 年，任深圳市深爱半导体有限公司工程师、设备动力部部长；2000 年至 2004 年，任香港硅国际有限公司深圳代表处首席代表；2004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董事、总经理。

杨波先生，197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1998 年至 2002 年，任深圳市深爱半导体有限公司设备工程师；2003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辜国文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机械工程系，硕士学位。1993 年至 1996 年，任航天部一院二三〇厂工程师；1996 年至 2005 年，任深圳市龙岗区龙岗镇文记机械模具加工厂经理；2005 年至今，任深圳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 年至今，任东莞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 年至今，任深圳市精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至今，任武汉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董事。

胡泓先生，196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博士学位。1991 年至 1998 年，任电子科技大学讲师、副教授；2004 年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教授、博士生导师；2024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深芯智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4 年 8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董事。

郭志彦先生，197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科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物理电子学与光电子学专业，硕士学位。1998 年至今，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高级技术专家、高级投资总监；2022 年 1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董事；兼任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济南晶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扬软件（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天津中科晶禾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瀚天天成电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全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无锡飞谱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徐州博康信息化学品有限公司董事、费勉仪器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宁波润华全芯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巨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昂瑞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富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烯晶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国测量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董事、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独立董事成员

向旭家先生，196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硕士学位。2001 年至 2008 年，任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8 年，任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 年至 2013 年，历任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13 年至 2015 年，历任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4 年至 2015 年，任富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15 年至 2019 年，任广东维摩律师事务所律师、管理合伙人；2019 年至 2023 年，任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至 2024 年，任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至今，任北京市安理（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独立董事；兼任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平先生，195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业经济系，硕士学位。1986 年至 2002 年，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项目办副主任；2002 年至 2003 年，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成都飞机工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董事；2003 年至 2018 年，历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战略资本部部长、集团副总经济师、集团总经济师；2016 年至 2021 年，任中国航空工业建设协会理事长；2017 年至 2018 年，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至 2019 年，任中航融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独立董事；兼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海防，SH.600764）独立董事。

赵英女士，196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1993 年至 2009 年，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南方公司广州保税分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至 2013 年，任深圳市众晶鑫合伙税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04 年至今，任深圳市中瑞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独立董事。

（3）监事会成员

刘振辉先生，198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华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2004 年至 2006 年，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06 年至今，历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机械工程师、研发经理、研发总监、监事会主席兼职工代表监事。

王乾先生，198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2013 年至 2017 年，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高级审计员；2017 年至今，任丰年永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尽调总监；2021 年至今，任矽电股份监事；兼任无锡市同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福维德焊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远润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张明新先生，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物理系光学专业，学士学位。1987 年至 1995 年，任安徽省技术监督局工程师；1996 年至 2000 年，任深圳特发松立电子实业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00 年至 2003 年，任深圳市泽林电子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3 年至 2007 年，任深圳市拜尔斯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5 年至 2016 年，任深圳市杰特尔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至 2018 年，任深圳市西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18 年至今，任深圳市西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监事。

（4）高级管理人员

王胜利先生，简历参见本节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任职情况”之“（1）非独立董事成员”。

杨波先生，简历参见本节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任职情况”之“（1）非独立董事成员”。

刘兴波先生，197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兰州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0 年至 2005 年，任甘肃欣源电子有限公司售后部主管；2005 年至今，历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售后服务工程师、售后服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罗仁宇先生，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无线电专用机械设备专业，学士学位。1986 年至 1998 年，任天光集成电路厂销售处处长；1998 年至 1999 年，任

中山市小霸王电子工业公司销售部部长、南京分公司经理；2006 年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副总经理。

李凯军先生，197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至 2001 年，任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1 年至 2013 年，历任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审计部部长、财务总监、总裁助理；2014 年至 2016 年，任深圳市邦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至 2019 年，任深圳市华信长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9 年 7 月至今，历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吴江丽女士，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理工学院会计专业，本科学历。2009 年至 2012 年，任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2 年至 2017 年，任玩美假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至 2020 年，任深圳市大米和小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0 年至 2021 年，任深圳市瑞沃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9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沁修	深圳爱矽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否
王胜利	深圳爱矽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01 日		否
杨波	深圳爱矽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否
辜国文	深圳爱矽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否
胡泓	深圳爱矽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泓	深圳市图谱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2 月 29 日		是
胡泓	深圳市中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1 月 26 日		是
胡泓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4 年 02 月 01 日		是
胡泓	深圳市深芯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6 月 13 日		是
辜国文	武汉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6 月 16 日		是
辜国文	深圳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5 年 08 月 01 日		是
辜国文	东莞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7 年 10 月 10 日		是
辜国文	深圳市精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11 月 30 日		是
辜国文	深圳市机械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2 年 10 月 18 日		否
杨波	深圳市雅思迪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06 年 11 月 27 日		否
郭志彦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投资总监	2022 年 02 月 23 日		是
郭志彦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7 月 13 日		否
郭志彦	济南晶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8 月 04 日		否
郭志彦	上扬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6 月 28 日		否
郭志彦	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7 月 21 日		否
郭志彦	天津中科晶禾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 年 09 月 05 日		否
郭志彦	瀚天天成电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8 月 18 日		否
郭志彦	全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0 月 09 日	2025 年 04 月 10 日	否
郭志彦	无锡飞谱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01 日		否
郭志彦	徐州博康信息化学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4 月 17 日		否
郭志彦	费勉仪器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7 月 04 日		否
郭志彦	宁波润华全芯微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04 月 08 日	否
郭志彦	巨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25 年 04 月 08 日	否
郭志彦	北京昂瑞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3 月 19 日		否

郭志彦	常州富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否
郭志彦	国测量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否
郭志彦	苏州烯晶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9 月 09 日		否
郭志彦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2 月 02 日		否
向旭家	北京市安理（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9 年 01 月 10 日		是
向旭家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向旭家	宏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5 月 25 日		是
向旭家	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7 月 01 日		否
赵英	深圳市中瑞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4 年 01 月 30 日		是
赵英	深圳市中北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2 年 06 月 26 日	2024 年 10 月 27 日	是
李平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8 月 17 日		是
王乾	丰年永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尽调总监	2017 年 05 月 15 日		是
王乾	无锡市同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6 月 16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王乾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否
王乾	广东福维德焊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0 月 17 日	2025 年 08 月 29 日	否
王乾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0 月 07 日	2025 年 08 月 17 日	否
王乾	北京东远润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1 月 17 日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否
张明新	深圳市西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任职情况部分来源于工商登记信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薪酬组成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监事不领取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补助和年终奖金等组成。

（2）薪酬的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的薪酬水平综合考虑其所在董事会职权及在公司任职的岗位职责确定。独立董事根据外部市场平均水平确定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根据其职责、绩效考核及可比市场平均水平确定。

（3）所履行的程序

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方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方案，交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4）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全额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何沁修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9.61	否
王胜利	男	6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84.69	否
杨波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0.16	否
辜国文	男	59	董事	现任	0	是
胡泓	男	60	董事	现任	0	否
郭志彦	男	54	董事	现任	0	否
向旭家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6	是
李平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赵英	女	59	独立董事	现任	6	是
刘振辉	男	44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5.96	否
王乾	男	38	监事	现任	0	是
张明新	男	62	监事	现任	0	是
刘兴波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48.69	否
罗仁宇	男	61	副总经理	现任	72.68	否
李凯军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42.47	否
吴江丽	女	47	财务总监	现任	30.03	否
合计	--	--	--	--	402.2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5.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公司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审议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24 日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上市后三年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长期回报规划〉的议案》； 3. 《关于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审议 2024 年 1-3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豁免该次股东大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9 日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审议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16 日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豁免该次股东大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审议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豁免该次股东大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8 日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未披露相关文件。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何沁修	6	6	0	0	0	否	5
王胜利	6	6	0	0	0	否	5
杨波	6	6	0	0	0	否	5
辜国文	6	6	0	0	0	否	5
胡泓	6	6	0	0	0	否	5
郭志彦	6	5	0	0	1	否	5
向旭家	6	6	0	0	0	否	5
李平	6	6	0	0	0	否	5
赵英	6	6	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审慎决策，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赵英、向旭家、胡泓	6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审议： 1、《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关于审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5、《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6、《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审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10、《关于审议公司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符合实际的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4 年 05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审议 2024 年 1-3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符合实际的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无	无

			2024 年 07 月 29 日	审议： 1、《关于审议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符合实际的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符合实际的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无	无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 1、《关于审议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 1-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符合实际的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4 年 11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审议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符合实际的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向旭家、赵英、杨波	1	2024 年 03 月 14 日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符合实际的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何沁修、王胜利、李平	1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 1、《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符合实际的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0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0
销售人员	13
技术支持人员	51
管理人员	47
研发人员	167
合计	40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6
本科	169
大专及大专以下学历	223
合计	408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制度体系的规划、落实、实施与监督等日常运营及维护工作，主要由人力资源部统筹协调。基于公司既有的薪酬管理体系框架，人力资源部通过系统分析国内人才市场的薪酬水平、地域差别及所属行业特性等关键要素，遵循科学规范、公平合理、符合市场规律的基本准则，持续完善并动态调整适用于公司的薪酬实施方案。

3、培训计划

基于所处行业的专业属性与设备类产品的特殊性，公司多数岗位在高等教育体系中缺乏完全匹配的专业学科，且社会招聘人员普遍存在跨行业背景特征。为此，企业构建了体系化、多维度的员工培养机制，通过阶梯式赋能计划助力人才突破专业壁垒，成长为兼具多领域专精能力的核心骨干。

针对新晋员工培养，公司实行"导师责任制"人才培养方案，为每位新入职人员配备资深员工担任导师，通过定制化辅导加速新人胜任力提升，促使其高效掌握业务流程、理解企业文化并实现团队融合。同步构建覆盖全职业周期的培训矩阵，除标准化入职引导课程外，更设有专项技术培训、行业前沿技术

授课等进阶培训项目，系统化构建新人对行业趋势、企业战略、核心技术及岗位职责的认知体系，确保人才培养与企业发展战略深度契合。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656.5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8,440.80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上市后三年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长期回报规划〉的议案》。

（一）具体内容

1、公司在上市三年后，以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为前提，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下，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

2、公司利润可以采取分配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实施现金分红。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可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重新审阅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二）公司制定长期回报规划的主要考虑因素

公司根据上市后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和企业长期战略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实际运作情况、发展目标、现金流量状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高效的分红回报规划和机制，以对股利分配作出良好的制度性安排，从而保证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在可预见的未来实现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的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相关利润分配预案经由独立董事发表认可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预案同时需经监事会审议，最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实际状况和股本结构，鉴于报告期内公司处于重要发展时期，公司未来经营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决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9.5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1,727,27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9,974,728.49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9,974,728.49
可分配利润（元）	330,244,334.4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91,868,196.8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4,568,433.9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86,811,202.99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30,244,334.40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30,244,334.40 元。

鉴于公司盈利状况良好，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经营成果，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现有的总股本 41,727,27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9.58 元（含

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39,974,728.49 元，占 2024 年度公司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3.51%。

如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一直致力于规范并完善内部控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逐步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内控制度。通过有效的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公司的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并逐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包括《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在内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随着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公司的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并将在实际中得以有效的执行和实施。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1) 控制环境无效；2)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3) 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4) 公司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5)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6)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除控制环境无效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之外的其他缺陷，按影响重要性水平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重大缺陷：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 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5)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的 0.5%≤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营业收入的 1%≤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利润总额的 5%≤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10%，则认定为重要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矽电股份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现场生产环节以精密组装、调试检验、软件烧录和老化测试为主，不直接从事电子元器件、机械零部件的加工制造，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形。公司生产过程仅涉及少量固废和生活污水，前者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或出售给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利用，后者则经化粪池处理，公司无需购置专门的污染物处理设施。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标准处理相关污染物，不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规定而被环保主管部门禁止或处以行政处罚。

二、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权益保护

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积极与股东沟通交流，对所有股东公平、公正、公开，维护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在利润分配方面，公司每年都会在结合公司现实情况与长远发展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诉求，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2、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尊重员工福利，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劳动环境。公司及其子公司均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根据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公司按照《劳动法》及国家和各地方政府有关规定

参加了社会保障体系，实行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及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制度，定期向社会保险统筹部门缴纳上述各项保险，并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公司为员工提供系统的发展规划，不断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素质，助力 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

3、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以互惠共利为原则，持续构建良好的客户、供应商等合作伙伴关系。对于客户，公司时刻关注客户需求，坚持自主创新研发，凭借多年积淀的技术优势，持续提升产品标准，不断丰富产品品类及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有竞争力的国产半导体设备。公司重视对采购环节的监督检查工作，防范商业贿赂与不正当竞争，积极构建供应商公平、公正、透明的交易竞争，公司对供应商严格履行合同约定，保护各供应商的权益，促进供应商与公司共同发展。

4、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体现，在努力发展自身经济的同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参加所在地区的科教卫生、社区建设、捐资助学等社会公益活动，促进公司所在地区的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前述该部分股份。（2）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应当遵守上述承诺。（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企业承诺从其规定执行。（4）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对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8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李凯军;刘兴波;刘振辉;罗仁宇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3）在遵循股份锁定的承诺前提下，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8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人股份；如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如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5）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人承诺从其规定执行。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辜国文;何沁修; 胡泓;王胜利;杨波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2）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份额。（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4）如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5）作为发行人董事，在遵循股份锁定的承诺前提下，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6）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人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8 年 03 月 23 日	自愿锁定股份承诺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爱矽电子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8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3）如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4）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企业承诺从其规定执行。			
	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吉安市西博汇鑫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吉安市西博汇鑫三号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吉安市西博聚鑫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吉安市西博壹号自控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前述该部分股份。（2）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应当遵守上述承诺。（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关于减持股份事项另有规定或有新规定的，本企业承诺从其规定执行。（4）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对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6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合伙)					
	林志强、顾乡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本人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本人承诺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减持。 3.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6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辜国文;何沁修; 胡泓;王胜利;杨波	股份减持承诺	（1）减持条件及减持方式：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本人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进行减持。（2）减持意向及减持数量：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相应调整。（3）本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规另有规定的，按照新的规定实施。（4）若本人违反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28 年 03 月 24 日	2030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爱矽电子 装备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减持条件及减持方式：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本企业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进行减持。（2）减持意向及减持数量：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存在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相应	2028 年 03 月 24 日	2030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调整。（3）本企业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本企业持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如国家法规另有规定的，按照新的规定实施。（4）若本企业违反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汇鑫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汇鑫三号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聚鑫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壹号自控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在发行人上市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前作出的股份限售及锁定承诺。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依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2）本企业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如果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股东转让上市公司股票的限制性规定发生变更，本企业将按照变更后的规定履行相应义务。（4）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对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6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完善，并制定了《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分红回报，公司承诺将积极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划规定的分红政策，并在后续发展中不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8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为落实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10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本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作出如下承诺：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2、自本公司签署本承诺函之日起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前，本公司将不再提出新的现金分红方案；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上市前不分红承诺，已履行完毕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与本公司各关联方之间，除已经依法披露的关联交易外，不存在任何其他情形的已发生或潜在的关联交易。（2）本公司未来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辜国文;郭志彦;何沁修;胡泓;李凯军;李平;刘兴波;刘振辉;罗仁宇;王乾;王胜利;吴江丽;向旭家;杨波;张明新;赵英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投资、控制以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汇鑫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汇鑫三号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聚鑫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壹号自控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投资、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伙）；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辜国文；何沁修；胡泓；王胜利；杨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于中国境内和境外研发、生产、销售任何与矽电股份及其附属企业研发、生产、销售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矽电股份及其附属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任何与矽电股份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营、合作、合伙、承包或经营等）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矽电股份及其附属企业目前及今后从事或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3）若矽电股份认为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了对矽电股份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矽电股份提出受让请求的，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矽电股份。（4）若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从任何第三者可能获得任何与矽电股份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矽电股份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矽电股份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矽电股份。（5）本人承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向公司及有关部门及时披露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止。（6）本人承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身份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矽电股份正常经营的行为。（7）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人违反首次公开发行时已作出的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构及矽电股份认可的媒体上向社会公众道歉；2）由此所得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收益归矽电股份所有，本人将向矽电股份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3）给矽电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在有关的损失金额确定后，本人将在矽电股份董事会及其他股东通知的时限内赔偿矽电股份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若本人未及时、全额赔偿矽电股份及其他股东遭受的相关损失，矽电股份有权扣减矽电股份应向其支付的红利，作为本人对矽电股份及其他股东的赔偿；4）本人将在接到矽电股份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等。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于中国境内和境外研发、生产、销售任何与矽电股份及其附属企业研发、生产、销售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矽电股份及其附属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任何与矽电股份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营、合作、合伙、承包或经营等）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矽电股份及其附属企业目前及今后从事或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3）若矽电股份认为本企业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了对矽电股份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将及时转让或终止、或促成本企业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矽电股份提出受让请求的，本企业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矽电股份。（4）若本企业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从任何第三者可能获得任何与矽电股份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企业将立即通知矽电股份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矽电股份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矽电股份。（5）本企业承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向公司及有关部门及时披露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企业不再作为公司的机构股东为止。（6）本企业承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利用公司机构股东、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的身 份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矽电股份正常经营的行为。（7）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企业违反首次公开发行时已作出的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构及矽电股份认可的媒体上向社会公众道歉；2）由此所得收益归矽电股份所有，本企业将向矽电股份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3）给矽电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在有关的损失金额确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定后，本企业将在矽电股份董事会及其他股东通知的时限内赔偿矽电股份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若本企业未及时、全额赔偿矽电股份及其他股东遭受的相关损失，矽电股份有权扣减矽电股份应向其支付的红利，作为本企业对矽电股份及其他股东的赔偿；4）本企业将在接到矽电股份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等。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1）触发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条件：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依法启动并实施稳定股价方案。（2）启动公司稳定股价方案的程序：1）证券部负责前述触发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条件的监测。证券部监测到前述触发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条件成就时，应于当日立即通知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应于两个交易日内发布公告提示公司股价已满足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条件。2）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经公司董事会表决通过。3）公司董事会应于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3）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优先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为实施利润分配，转增股本等措施。2）公司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为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3）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自本次股份回购结束之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公司将不再启动股份回购措施。4）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 1,000 万元；②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当次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 1%；③公司回购股份不违反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的约定，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5）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4）约束性措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上述承诺的，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8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若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辜国文;何沁修; 胡泓;王胜利;杨波	稳定股价承诺	（1）关于对公司审议股份回购方案进行投票的承诺在公司出现需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情形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2）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条件在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6 个月内再次触发需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增持公司股份。（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程序在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通知公司董事会其拟实施的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并通过公司发布增持公告。（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的措施为增持公司股份。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份的方式为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但如果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自本次股份增持结束之日起的未来 6 个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启动股份增持。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 1,000 万元；②单次增持股份不超过当次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 1%；③增持股份不违反已签署的相关协议的约定，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5）约束性措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上述承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将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履行上述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8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李凯军;刘兴波; 罗仁宇;吴江丽	稳定股价承诺	（1）关于对公司审议股份回购方案进行投票的承诺在公司出现需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情形时，本人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董事身份（如有）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在股东大会上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8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票数（如有）投赞成票。（2）触发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条件在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6 个月内，若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需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时，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增持公司股份。（3）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程序在触发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通知公司董事会拟实施的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并通过公司发布增持公告。（4）本人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本人稳定股价的措施为增持公司股份。2）本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份的方式为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但如果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自本次股份增持结束之日起的未来 6 个月，本人将不再启动股份增持。3）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50%；③本人增持公司股份不违反本人已签署的相关协议的约定，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5）约束性措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承诺（1）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且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辜国文;何沁修;胡泓;王胜利;杨波	其他承诺	(1) 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遵从该等规定。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辜国文;郭志彦;何沁修;胡泓;李凯军;李平;刘兴波;刘振辉;罗仁宇;王乾;王胜利;吴江丽;向旭家;杨波;张明新;赵英	其他承诺	(1) 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 保荐机构承诺本公司为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 发行人律师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3) 发行人审计机构、验资机构及验资复核机构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 评估机构承诺如因本事务所未能勤勉尽责，导致上述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事务所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该承诺为本事务所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矽电半导体设备	其他承诺	(1) 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募集资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金拟投资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突破现有产能限制，提升研发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在募集资金的计划、使用、核算和风险防范方面加强管理，促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回报最大化。（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3）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上市后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维护全体股东利益。（4）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运作规范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辜国文;郭志彦;何沁修;胡泓;李凯军;李平;刘兴波;罗仁宇;王胜利;吴江丽;向旭家;杨波;赵英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本人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辜国文;何沁修;胡泓;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胜利;杨波	其他承诺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4、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说明：1、‘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2、‘届时所持股份’	2025 年 03 月 24 日	2028 年 03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是指承诺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辜国文;何沁修; 胡泓;王胜利;杨波	其他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将持续督促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全体适格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若公司所在地的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或司法部门要求公司为员工补缴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因此而需要承担的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代替公司缴纳、承担，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辜国文;何沁修; 胡泓;王胜利;杨波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前劳务派遣事宜而产生任何补偿、第三方索赔或赔偿责任，或被有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本人将自愿承担全部经济责任，补偿发行人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2022 年 06 月 01 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已履行完毕
	矽电半导体设备 （深圳）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如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1）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的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上述承诺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辜国文;何沁修; 胡泓;王胜利;杨波	其他承诺	（1）本人将依法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作出的承诺事项。（2）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4）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期间，本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成都川创投丰年 君传军工股权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吉安市西博汇鑫	其他承诺	（1）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矽电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矽电股份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矽电股份的股份，但因司法裁判或为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汇鑫三号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聚鑫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壹号自控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自未履行承诺事实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企业将停止在矽电股份领取股东分红（如有）或其他矽电股份利润分配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4）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矽电股份所有，并在收到矽电股份上缴收益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矽电股份指定账户；5）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矽电股份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矽电股份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矽电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在最大限度范围内保护矽电股份投资者利益。（3）上述承诺的约束措施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1）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矽电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矽电股份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有违法所得的，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3）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矽电股份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矽电股份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矽电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在最大限度范围内保护矽电股份投资者利益；（3）上述承诺的约束措施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辜国文；郭志彦；何沁修；胡泓；李	其他承诺	（1）如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	2025 年 03 月 24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凯军;李平;刘兴波;刘振辉;罗仁宇;王乾;王胜利;吴江丽;向旭家;杨波;张明新;赵英		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1）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的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督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谋林、索立松、柳轶民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原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存在被暂停业务资格的行政处罚风险，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以及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申报审计机构，同时聘请容诚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上述议案在提交股东大会前，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共租赁 18 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面积 (m²)	租赁期限
1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腾飞路 9 号创投大厦 2506-2510 单元 (已退租)	1,110.13	2024.4.1-2024.11.1
2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西路龙城工业园三号厂房五楼中区、三楼东区	3,526.29	2023.1.1-2025.12.31
3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清林西路龙城工业园三号厂房五楼西区 17-2	1,411.00	2023.9.18-2025.12.31
4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城工业园三号厂房一楼 4-9 号室	1,363.05	2023.9.18-2025.12.31
5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城工业园三号厂房 3 楼 12-1 单元	665.85	2023.9.18-2025.12.31
6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城工业园三号厂房 1 楼东区 3 单元	720.38	2023.4.1-2025.12.31
7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城工业园三号厂房 4 楼 16 单元	2,189.11	2024.4.1-2025.12.31
8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城工业园三号厂房 3 楼 11 单元、4 楼 14 单元	2,823.92	2024.6.1-2025.12.31
9	无锡市永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西渥智控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 2 号厂房 332、333 室（已退租）	491.08	2020.11.20-2024.11.19
10		西渥智控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城工业园三号厂房 3 楼 12-2 单元	438.31	2024.11.20-2027.11.19
11		矽旺科技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西路龙城工业园三号厂房五楼西区 17-3 单元	200.00	2023.9.18-2026.9.17
12		希芯智能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工业园留学人员（龙岗）创业园 233 室	27.25	2021.12.13-2025.12.12
13	无锡市永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分公司	无锡市通扬路 280-1 号 910 室	84.10	2024.7.1-2025.6.30
14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龙岗区保	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天昊华庭（10 号楼 C1-403、C1-406、C1-1803、C1-1806、C1-	579.49	2015.1.1-2024.12.31

		障性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1903, 15 号楼 C6-1801、C6-1802、C6-1803、C6-1805) ; 保利上城 (10 栋 1804)			
	15	深圳市龙岗区城投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天昊华庭 11 栋 C2-3405、13 栋 C4-2101、C4-2201	202.51	2023.8.1-2026.7.31	
	16			深圳市龙岗区万科天誉花园二期 10 栋 B 座 2001、2002、2003、2004、2005、2006	361.68	2024.3.1-2027.2.28	
	17	深圳市龙岗区保障性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满京华喜悦里华庭 4 栋 503、505、506	149.05	2022.9.1-2025.8.31	
	18	深圳市龙岗区城投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荷谷美苑 1 栋 504、1604, 3 栋 406、2304, 6 栋 1503、2005、2205	342.63	2024.1.1-2026.12.31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4,000	3,000	0	0
合计		24,000	3,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295,455	100.00%						31,295,455	1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1,295,455	100.00%						31,295,455	1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878,820	34.76%						10,878,820	34.76%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416,635	65.24%						20,416,635	65.2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1,295,455	100.00%						31,295,455	100.00%

单位：股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沁修	境内自然人	12.22%	3,824,236	0	3,824,236	0	不适用	0	
王胜利	境内自然人	12.22%	3,824,236	0	3,824,236	0	不适用	0	
杨波	境内自然人	12.22%	3,824,236	0	3,824,236	0	不适用	0	
辜国文	境内自然人	12.22%	3,824,236	0	3,824,236	0	不适用	0	
胡泓	境内自然人	12.22%	3,824,236	0	3,824,236	0	不适用	0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0%	2,158,122	0	2,158,122	0	不适用	0	
深圳市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安市西博壹号自控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6%	1,896,806	0	1,896,806	0	不适用	0	
宁波丰年荣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8%	1,716,524	0	1,716,524	0	不适用	0	
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1,251,818	0	1,251,818	0	不适用	0	
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1,175,224	0	1,175,224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沁修、王胜利、杨波、辜国文、胡泓分别于 2017 年 9 月及 2021 年 8 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其五人为一致行动关系。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為何沁修、王胜利、杨波、辜国文、胡泓，其五人共合计持有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12%的权益。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沁修	中国	否
王胜利	中国	否
杨波	中国	否
辜国文	中国	否
胡泓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何沁修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王胜利先生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杨波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辜国文先生为公司董事，胡泓先生为公司董事，其五人主要职业及职务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2、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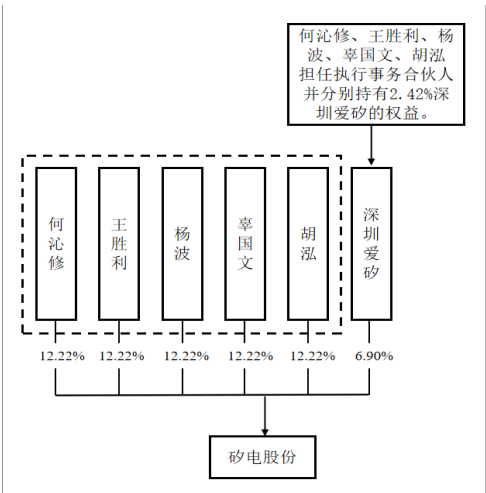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沁修	本人	中国	否
王胜利	本人	中国	否
杨波	本人	中国	否
辜国文	本人	中国	否
胡泓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何沁修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王胜利先生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杨波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辜国文先生为公司董事，胡泓先生为公司董事，其五人主要职业及职务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2、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5]100Z004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谋林、索立松、柳轶民

审计报告正文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矽电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矽电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矽电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营业收入会计政策的披露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33；营业收入披露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5。

1. 事项描述

矽电股份 2024 年度实现的合并营业收入为 50,781.08 万元。营业收入作为矽电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矽电股份财务数据有重大影响，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针对该重要事项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了下列重要程序：

（1）获取公司与收入环节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这些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实施分析程序，向管理层了解波动的原因，并判断收入和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

（3）抽样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验收单、销售回款等资料，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4）结合应收账款及合同负债审计，抽样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进行函证，并对整个函证过程进行控制，函证内容包括期末余额以及当期确认收入的金额等，以确认收入交易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及涉诉情况，了解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与矽电股份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6）抽样检查矽电股份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销售合同、验收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存货

存货会计政策的披露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18；和存货期末情况的披露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矽电股份存货账面价值为 32,112.39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31.94%，鉴于存货在资产结构中占比较高，因此我们将存货的存在以及计价与分摊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针对该重要事项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了下列重要程序：

（1）了解公司与存货计量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取得发出商品清单，对所抽取的样本检查销售合同、送货单、物流单及期后确认收入的情况；并对发出商品数量及其对应销售合同号、销售机型等执行函证程序；

（3）获取公司期末存货盘点表，并对期末存货进行现场监盘，以确定期末存货是否存在，并观察其实物存在的状态；

（4）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并进行重新计算，以评价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5）检查公司与存货相关的信息是否在财务报表中进行恰当披露。

四、其他信息

矽电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矽电股份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矽电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矽电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矽电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

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矽电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矽电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矽电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5]100Z0041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谋林（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索立松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柳轶民

2024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1,268,140.95	273,260,786.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712,642.98	35,481,297.04
应收账款	160,873,792.07	126,465,543.63
应收款项融资	11,124,969.81	36,809,757.67
预付款项	6,579,377.23	6,851,271.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76,815.95	3,662,842.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1,123,947.53	366,281,247.1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9,423,950.26	36,490,416.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954,636.50	196,080.00
其他流动资产	36,977,096.61	33,834,791.95
流动资产合计	957,115,369.89	919,334,034.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762,418.69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35,053.99	1,654,058.19
固定资产	8,234,852.11	6,492,121.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39,366.19	7,949,881.08
无形资产	3,306,705.02	4,635,450.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28,848.70	538,13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88,793.23	9,632,765.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67,194.60	31,890,342.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163,232.53	62,792,748.17
资产总计	1,005,278,602.42	982,126,782.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187,045.20	48,444,206.32
应付账款	42,353,228.60	31,316,327.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7,449,367.82	219,634,403.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119,559.97	16,395,737.15
应交税费	3,559,134.86	5,432,557.17
其他应付款	3,354,075.96	3,565,951.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4,217.66	4,371,055.61
其他流动负债	42,923,768.11	19,790,063.43
流动负债合计	283,450,398.18	348,950,302.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6,924.45	3,727,082.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36,594.64	7,224,903.42
递延收益	1,992,84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76,360.76	10,951,985.89
负债合计	290,726,758.94	359,902,288.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295,455.00	31,295,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3,196,891.89	282,974,545.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647,727.50	15,647,727.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6,811,202.99	294,943,00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6,951,277.38	624,860,733.77
少数股东权益	-2,399,433.90	-2,636,239.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4,551,843.48	622,224,494.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5,278,602.42	982,126,782.29

法定代表人：何沁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江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亚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8,908,254.88	267,320,444.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712,642.98	35,481,297.04
应收账款	162,419,163.19	126,560,472.67
应收款项融资	11,124,969.81	36,809,757.67
预付款项	6,622,482.07	6,845,931.18
其他应收款	6,500,131.90	5,720,187.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52,529,125.50	400,865,489.7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9,423,950.26	36,490,416.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954,636.50	196,080.00
其他流动资产	36,790,962.87	33,568,717.53

流动资产合计	990,986,319.96	949,858,794.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762,418.69	
长期股权投资	22,941,455.21	22,941,455.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35,053.99	1,654,058.19
固定资产	8,019,244.37	6,071,522.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04,804.95	7,574,010.96
无形资产	3,121,457.55	4,329,693.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28,848.70	522,95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31,138.76	5,420,121.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40,794.60	31,890,342.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885,216.82	80,404,162.68
资产总计	1,056,871,536.78	1,030,262,956.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187,045.20	48,444,206.32
应付账款	146,604,164.25	105,015,564.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7,449,367.82	219,599,481.04
应付职工薪酬	13,748,540.64	13,177,484.45
应交税费	2,529,113.65	5,200,084.51
其他应付款	8,812,212.90	8,556,856.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3,479.11	4,053,932.63
其他流动负债	42,923,768.11	19,790,063.43
流动负债合计	389,557,691.68	423,837,673.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06,752.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36,594.64	7,224,903.42
递延收益	1,992,84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29,436.31	10,831,655.61
负债合计	396,487,127.99	434,669,328.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295,455.00	31,295,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3,196,891.89	282,974,545.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647,727.50	15,647,727.50
未分配利润	330,244,334.40	265,675,900.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0,384,408.79	595,593,628.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6,871,536.78	1,030,262,956.8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7,810,820.98	546,369,486.53
其中：营业收入	507,810,820.98	546,369,486.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7,924,147.72	452,099,769.10
其中：营业成本	313,236,224.15	359,728,011.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46,331.12	1,866,620.08
销售费用	18,686,279.86	18,757,018.31
管理费用	18,378,809.61	18,546,847.01
研发费用	68,099,981.57	58,768,724.43

财务费用	-2,423,478.59	-5,567,452.02
其中：利息费用	400,550.77	413,265.79
利息收入	2,899,929.77	5,899,233.00
加：其他收益	17,009,073.62	15,537,321.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1,692.50	2,515,182.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09,228.04	-6,096,271.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95,857.34	-8,748,371.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138.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793,492.98	97,477,578.93
加：营业外收入	4,186.67	439.65
减：营业外支出	1,243,849.68	732,463.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553,829.97	96,745,555.37
减：所得税费用	4,448,827.30	7,413,586.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05,002.67	89,331,969.3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05,002.67	89,331,969.3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868,196.81	89,216,577.79
2.少数股东损益	236,805.86	115,391.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105,002.67	89,331,96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868,196.81	89,216,577.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805.86	115,391.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94	2.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2.94	2.8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何沁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江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亚芬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9,702,480.55	546,574,364.63
减：营业成本	360,955,760.28	374,693,560.45
税金及附加	1,267,090.50	1,504,799.99
销售费用	18,350,529.43	18,340,014.72
管理费用	17,018,380.03	17,409,397.03
研发费用	51,225,506.35	41,796,096.81
财务费用	-2,582,574.87	-5,667,888.52
其中：利息费用	383,531.08	391,319.45
利息收入	3,040,140.96	5,973,199.71
加：其他收益	12,321,306.20	12,863,554.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1,692.50	2,515,182.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27,208.04	-6,096,321.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95,857.34	-8,748,371.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138.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668,861.13	99,032,428.17
加：营业外收入	4,186.67	439.40
减：营业外支出	1,241,637.44	732,463.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431,410.36	98,300,404.36
减：所得税费用	862,976.42	8,590,701.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568,433.94	89,709,703.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568,433.94	89,709,703.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568,433.94	89,709,703.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428,558.30	226,126,359.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43,765.72	10,384,16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12,043.45	54,757,87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384,367.47	291,268,402.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585,217.43	184,289,197.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304,735.31	93,805,885.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75,275.62	35,576,995.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74,751.49	56,461,24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139,979.85	370,133,31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387.62	-78,864,91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272,021,2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39,823.20	3,177,341.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462.28	13,230.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363,285.48	275,211,82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13,940.78	3,553,13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0	3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113,940.78	303,553,13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49,344.70	-28,341,31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42,470.62	13,760,883.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2,470.62	23,260,88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2,470.62	-23,260,883.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51,261.70	-130,467,11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519,372.81	337,986,488.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770,634.51	207,519,372.8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932,030.64	226,239,020.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17,061.23	8,204,074.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91,552.92	54,262,01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340,644.79	288,705,110.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051,556.88	201,893,469.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919,993.40	74,282,384.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90,726.03	31,638,52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83,401.21	57,231,17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845,677.52	365,045,55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94,967.27	-76,340,442.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272,021,2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39,823.20	3,177,341.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588.61	25,580.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345,411.81	275,224,17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24,386.29	3,503,05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0	30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124,386.29	307,503,05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21,025.52	-32,278,886.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4,275.15	13,386,922.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84,275.15	22,886,922.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4,275.15	-22,886,92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831,717.64	-131,506,251.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579,030.80	333,085,281.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410,748.44	201,579,030.8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295,455.00				282,974,545.09				15,647,727.50		294,943,006.18		624,860,733.77	-2,636,239.76	622,224,494.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295,455.00				282,974,545.09				15,647,727.50		294,943,006.18		624,860,733.77	-2,636,239.76	622,224,494.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346.80						91,868,196.81		92,090,543.61	236,805.86	92,327,349.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868,196.81		91,868,196.81	236,805.86	92,105,002.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346.80								222,346.80		222,346.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2,346.80								222,346.80		222,346.8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295,455.00				283,196,891.89				15,647,727.50		386,811,202.99	716,951,277.38	-2,399,433.90	714,551,843.4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295,455.00				282,121,313.36				15,647,727.50		215,226,428.39		544,290,924.25	-2,751,631.29	541,539,29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295,455.00				282,121,313.36				15,647,727.50		215,226,428.39		544,290,924.25	-2,751,631.29	541,539,29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3,231.73						79,716,577.79		80,569,809.52	115,391.53	80,685,201.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216,577.79		89,216,577.79	115,391.53	89,331,96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3,231.73								853,231.73		853,231.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853,231.73								853,231.73		853,231.73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295,455.00				282,974,545.09				15,647,727.50		294,943,006.18		624,860,733.77	-2,636,239.76	622,224,494.0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295,455.00				282,974,545.09				15,647,727.50	265,675,900.46		595,593,62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295,455.00				282,974,545.09				15,647,727.50	265,675,900.46		595,593,628.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346.80					64,568,433.94		64,790,780.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568,433.94		64,568,433.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346.80							222,346.8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2,346.80							222,346.8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295,455.00				283,196,891.89				15,647,727.50	330,244,334.40		660,384,408.7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295,455.00				282,121,313.36				15,647,727.50	185,466,197.20		514,530,693.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295,455.00				282,121,313.36				15,647,727.50	185,466,197.20		514,530,693.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3,231.73					80,209,703.26		81,062,934.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709,703.26		89,709,703.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3,231.73							853,231.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53,231.73							853,231.7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500,000.00		-9,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00,000.00		-9,5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295,455.00				282,974,545.09				15,647,727.50	265,675,900.46		595,593,628.05

三、公司基本情况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深圳市矽电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2003 年 12 月，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深圳市矽电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矽电有限”）系由自然人股东何沁修、王胜利、辜国文和杨波于 2003 年 12 月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00.00 元。2003 年 12 月 25 日，矽电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44030121301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3 年 12 月 18 日，深圳法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法威验字[2003]第 1191 号验资报告书，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12 月 18 日止，矽电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00.00 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500,000.00 元。设立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128,750.00	25.75
王胜利	123,750.00	24.75
辜国文	123,750.00	24.75
杨波	123,750.00	24.75
合计	500,000.00	100.00

2、2004 年 8 月，矽电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6 月 13 日，矽电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杨波将其所占矽电有限 4.75%的股权以人民币 23,750.00 元转让给胡泓；同意股东辜国文将其所占矽电有限 4.75%的股权以人民币 23,750.00 元转让给胡泓；同意股东王胜利将其所占矽电有限 4.75%的股权以人民币 23,750.00 元转让给胡泓；同意股东何沁修将其所占矽电有限 5.75%的股权以人民币 28,750.00 元转让给胡泓；其它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04 年 7 月 20 日，杨波、辜国文、王胜利和何沁修与胡泓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04 年 7 月 20 日经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公证处公证。

2004 年 8 月 12 日，矽电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矽电有限注册资本为 500,000.00 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100,000.00	20.00
王胜利	100,000.00	20.00
辜国文	100,000.00	20.00
杨波	100,000.00	20.00

胡泓	100,000.00	2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3、矽电有限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1,800,000.00 元

2006 年 4 月 16 日，矽电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矽电有限注册资本由 500,000.00 元增加至 1,80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1,300,000.00 元，其中股东何沁修、王胜利、辜国文、杨波和胡泓分别认缴增资 260,000.00 元。

2006 年 4 月 13 日，深圳正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源验字[2006]第 041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4 月 13 日止，矽电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300,000.00 元，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 260,000.00 元。

2006 年 4 月 18 日，矽电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变更登记。

此次增资完成后，矽电有限注册资本为 1,800,000.00 元，矽电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360,000.00	20.00
王胜利	360,000.00	20.00
辜国文	360,000.00	20.00
杨波	360,000.00	20.00
胡泓	360,000.00	20.00
合计	1,800,000.00	100.00

4、2008 年 8 月，矽电有限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000.00 元

2008 年 7 月 9 日，矽电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矽电有限注册资本由 1,800,000.00 元增加至 5,00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3,200,000.00 元，其中股东何沁修、王胜利、辜国文、杨波和胡泓分别认缴增资 640,000.00 元。

2008 年 7 月 15 日，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瑞博验内字[2008]10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矽电有限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00,000.00 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08 年 1 月 31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截至 2008 年 1 月 31 日止，矽电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 3,200,000.00 元，转增实收资本。

2008 年 8 月 1 日，矽电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变更登记。

此次增资完成后，矽电有限注册资本为 5,000,000.00 元，矽电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1,000,000.00	20.00
王胜利	1,000,000.00	20.00

辜国文	1,000,000.00	20.00
杨波	1,000,000.00	20.00
胡泓	1,000,000.00	2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5、2008 年 9 月，矽电有限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7,000,000.00 元

2008 年 7 月 9 日，矽电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矽电有限注册资本由 5,000,000.00 元增加至 7,00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0,000.00 元，其中股东何沁修、王胜利、辜国文、杨波和胡泓分别认缴增资 400,000.00 元。

2008 年 8 月 28 日，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瑞博验内字[2008]45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8 月 28 日止，矽电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000.00 元，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 400,000.00 元。

2008 年 9 月 3 日，矽电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变更登记。

此次增资完成后，矽电有限注册资本为 7,000,000.00 元，矽电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1,400,000.00	20.00
王胜利	1,400,000.00	20.00
辜国文	1,400,000.00	20.00
杨波	1,400,000.00	20.00
胡泓	1,400,000.00	20.00
合计	7,000,000.00	100.00

6、2011 年 4 月，矽电有限第四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00,000.00 元

2011 年 3 月 23 日，矽电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矽电有限注册资本由 7,000,000.00 元增加至 15,00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8,000,000.00 元，其中股东何沁修、王胜利、辜国文、杨波和胡泓分别认缴增资 1,600,000.00 元。

2021 年 11 月 8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43373 号）。经审验，矽电有限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00.00 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截至 2011 年 1 月 31 日，矽电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 8,000,000.00 元转增实收资本。

2011 年 4 月 7 日，矽电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变更登记。

此次增资完成后，矽电有限注册资本为 15,000,000.00 元，矽电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3,000,000.00	20.00
王胜利	3,000,000.00	20.00
辜国文	3,000,000.00	20.00
杨波	3,000,000.00	20.00
胡泓	3,000,000.00	20.00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7、2016 年 3 月，矽电有限第五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071,434.00 元

2015 年 12 月 4 日，深圳市龙岗区深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矽电有限签署增资扩股协议，约定深圳市龙岗区深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矽电有限增资 8,000,000.00 元，其中 1,071,434.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3 月 31 日，矽电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变更登记。

2021 年 11 月 8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42337 号）。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止，矽电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71,434.00 元。

此次增资完成后，矽电有限注册资本为 16,071,434.00 元，矽电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3,000,000.00	18.67
王胜利	3,000,000.00	18.67
辜国文	3,000,000.00	18.67
杨波	3,000,000.00	18.67
胡泓	3,000,000.00	18.67
深圳市龙岗区深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71,434.00	6.65
合计	16,071,434.00	100.00

8、2017 年 3 月，矽电有限第六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607,151.00 元

2017 年 2 月 22 日，矽电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矽电有限增资 4,000,000.00 元，其中 535,717.00 元作为注册资本持有矽电有限 3.2258%的股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其它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认购权。

2017 年 3 月 2 日，矽电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变更登记。

2021 年 11 月 8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42340 号）。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2 月 22 日止，矽电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35,717.00 元。

此次增资完成后，矽电有限注册资本为 16,607,151.00 元，矽电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3,000,000.00	18.06
王胜利	3,000,000.00	18.06
辜国文	3,000,000.00	18.06
杨波	3,000,000.00	18.06
胡泓	3,000,000.00	18.06
深圳市龙岗区深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71,434.00	6.46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35,717.00	3.24
合计	16,607,151.00	100.00

9、2017 年 12 月，矽电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2 月 12 日，矽电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何沁修、王胜利、杨波、辜国文、胡泓分别将所持的矽电有限 2%股权以 1,700,0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7 年 12 月 13 日，上述相关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7 年 12 月 15 日，矽电有限就上述事项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矽电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2,667,857.00	16.06
王胜利	2,667,857.00	16.06
辜国文	2,667,857.00	16.06
杨波	2,667,857.00	16.06
胡泓	2,667,857.00	16.06
深圳市龙岗区深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71,434.00	6.46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35,717.00	3.24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0,715.00	10.00
合计	16,607,151.00	100.00

10、2018 年 1 月，矽电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1 月 9 日，矽电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深圳市龙岗区深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的矽电有限 6.4517%股权等比例转让给何沁修、王胜利、杨波、辜国文、胡泓；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的矽电有限 3.2258%股权等比例转让给何沁修、王胜利、杨波、辜国文、胡泓。

2018 年 1 月 24 日，矽电有限就上述事项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后，矽电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2,989,287.20	18.00
王胜利	2,989,287.20	18.00
辜国文	2,989,287.20	18.00
杨波	2,989,287.20	18.00
胡泓	2,989,287.20	18.00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0,715.00	10.00
合计	16,607,151.00	100.00

11、2019 年 1 月，矽电有限第七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18,610,351.00 元

2019 年 1 月 3 日，矽电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深圳市西博壹号自控设备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技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矽电有限增资 62,000,000.00 元，其中 2,003,200.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9 年 1 月 15 日，矽电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变更登记。

2021 年 11 月 8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42341 号）。经审验，截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止，矽电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3,200.00 元。

此次增资后，矽电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2,989,287.20	16.06
王胜利	2,989,287.20	16.06
辜国文	2,989,287.20	16.06
杨波	2,989,287.20	16.06
胡泓	2,989,287.20	16.06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0,715.00	8.92
深圳市西博壹号自控设备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2,793.00	7.22
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3,540.00	2.72
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技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867.00	0.84
合计	18,610,351.00	100.00

12、2019 年 8 月，矽电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及第八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21,237,694.00 元

2019 年 6 月 20 日，矽电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何沁修、王胜利、辜国文、杨波、胡泓分别将其持有矽电有限 0.71%股权转让给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西博叁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完成后，矽电有限进行第八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18,610,351.00 元增至 21,237,694.00 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西博叁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矽电有限增资。其中：

- （1）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 12,000,000.00 元，其中 262,734.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 （2）深圳市西博叁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 16,000,000.00 元，其中 350,312.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 （3）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 19,600,000.00 元，其中 429,133.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 （4）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 44,400,000.00 元，其中 972,117.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 （5）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 28,000,000.00 元，其中 613,047.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9 年 8 月 14 日，矽电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变更登记。

2019 年 9 月 3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9]3342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止，矽电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627,343.00 元。

此次增资后，矽电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2,857,917.20	13.46
王胜利	2,857,917.20	13.46
辜国文	2,857,917.20	13.46
杨波	2,857,917.20	13.46
胡泓	2,857,917.20	13.46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0,715.00	7.82
深圳市西博壹号自控设备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2,793.00	6.3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5,167.00	5.72
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1,968.00	3.92
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6,303.00	3.61
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422.00	2.53
深圳市西博叁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873.00	2.05
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技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867.00	0.73
合计	21,237,694.00	100.00

13、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3 日，矽电有限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将矽电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原矽电有限的全部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和其它一切权益、权利和义务均由股份公司承继。以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按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 30,000,000.00 元，股数 30,000,000.00 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除此之外的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9 年 11 月 30 日，矽电有限股东会做出决议，通过矽电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同日矽电有限全部股东签署了《关于深圳市矽电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19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9]37741 号），公司将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 277,180,653.47 元按照 1: 0.1082 的比例折成 3,000.00 万元的股本，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本为 3,000.00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019 年 12 月 16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9]38360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发起人已将矽电有限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额中的 30,000,000.00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全部股份，剩余超过股本的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后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前期差错更正对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影响的说明》（天职业字[2022]17208 号）对前期净资产做追溯调整，公司经追溯调整后净资产为 257,918,463.75 元，按照 1: 0.1163 的比例折成 3,000.00 万股股本。

14、2020 年 9 月，公司第九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31,295,455.00 元，股数变更为 31,295,455.00 股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 30,000,000.00 元增至 31,295,455.00 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林志强货币出资 27,500,000.00 元，其中 750,000.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顾乡货币出资 20,000,000.00 元，其中 545,455.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20 年 9 月 24 日，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变更登记。

2020 年 9 月 24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20]3733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0 年 9 月 23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295,455.00 元。

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4,037,045.00	12.90
王胜利	4,037,045.00	12.90
辜国文	4,037,045.00	12.90
杨波	4,037,045.00	12.90
胡泓	4,037,045.00	12.90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45,895.00	7.50
深圳市西博壹号自控设备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6,806.00	6.0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6,524.00	5.48
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5,224.00	3.75
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2,466.00	3.46
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7,740.00	2.42
林志强	750,000.00	2.40
深圳市西博叁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8,532.00	1.98
顾乡	545,455.00	1.74
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技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1,588.00	0.71
合计	31,295,455.00	100.00

15、2021 年 12 月，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何沁修、王胜利、杨波、辜国文、胡泓、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将所持的公司合计 4%股权以 80,000,0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21 年 12 月 16 日，上述相关股权转让方和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何沁修	3,824,236.00	12.22
王胜利	3,824,236.00	12.22
辜国文	3,824,236.00	12.22
杨波	3,824,236.00	12.22
胡泓	3,824,236.00	12.22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8,122.00	6.90
深圳市西博壹号自控设备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6,806.00	6.0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6,524.00	5.48
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1,818.00	4.00
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5,224.00	3.75
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2,466.00	3.46
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7,740.00	2.42
林志强	750,000.00	2.40
深圳市西博叁号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8,532.00	1.98
顾乡	545,455.00	1.74
深圳市西博贰号新技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1,588.00	0.71
合计	31,295,455.00	100.00

本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 3 号厂房三楼东区、五楼中西区。

法定代表人：何沁修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探针台设备。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 100 万以上（含）的款项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 100 万以上（含）的款项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 100 万以上（含）的款项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投资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 100 万以上或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 500 万以上（含）的款项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 100 万以上（含）的款项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 500 万以上（含）的款项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

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

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

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

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

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

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

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其他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及代扣代缴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按照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

项 目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

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2。

12、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4、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5、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6、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7、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原材料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设备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

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如下：

组合类别	组合类别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原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	后续用于生产产成品的主要原材料	完工产品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库存商品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参考资产负债日同类型设备市场售价
发出商品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销售合同售价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9、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

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0、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2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

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

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9。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3、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9.5-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

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及摊销、技术服务费、差旅费、办公费、专利费、中介服务费、房租物业费等。

（2）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

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和租赁费	受益年限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

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1、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

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2、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3、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

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设备销售收入

公司主要产品为半导体专用设备，在安装调试完毕后并经客户验收，取得客户签署的验收单时确

认收入。

②配件销售收入

公司销售与设备相关的配件，配件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③其他收入

公司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4、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5、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

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7、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30。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22,490,562.84	18,757,018.31	22,098,600.35	18,340,014.72
营业成本	355,994,466.76	359,728,011.29	370,934,974.82	374,693,560.4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	5.00%、6.00%、9.00%、13.00%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矽电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西渥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希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联微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2020 年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205561，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本公司 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2344205464，有效期三年，2023-2025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于 2021 年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4202358，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2444202466，有效期三年，2024-2026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深圳市西渥智控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206357，有效期三年，2023-2025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随同成型机销售的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通过增值税即征即退备案（深国税龙龙 税通[2018]6174 号），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准予其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本公司之子公司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通过增值税即征即退备案（深龙税 税通[2018]82428 号），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准予其在 2018 年 8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西渥智控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通过增值税即征即退备案（深龙税 税通[2021]44055 号），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准予其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希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申请享受即征即退政策（深龙税 通 [2023]1676966857657 号），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准予其在 2023 年 2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63.60	8,678.30
银行存款	263,769,968.75	257,510,692.35
其他货币资金	17,497,508.60	15,741,415.80
合计	281,268,140.95	273,260,786.45

其他说明：

期末受限资金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受限资金 17,497,506.44 元，其中票据保证金账户为 17,496,606.44 元，支付宝账户店铺保证金为 900.00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115,294.40	27,270,956.36
商业承兑票据	17,597,348.58	8,210,340.68
合计	68,712,642.98	35,481,297.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9,795,540.48	100.00%	1,082,897.50	1.55%	68,712,642.98	36,317,007.69	100.00%	835,710.65	2.30%	35,481,297.04
其中：										

1. 组合 1	18,680,246.08	26.76%	1,082,897.50	5.80%	17,597,348.58	9,046,051.33	24.91%	835,710.65	9.24%	8,210,340.68
2. 组合 2	51,115,294.40	73.24%			51,115,294.40	27,270,956.36	75.09%			27,270,956.36
合计	69,795,540.48	100.00%	1,082,897.50	1.55%	68,712,642.98	36,317,007.69	100.00%	835,710.65	2.30%	35,481,297.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82,897.5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702,542.10	785,127.10	5.00%
1-2 年	2,977,703.98	297,770.40	10.00%
2-3 年			
合计	18,680,246.08	1,082,897.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835,710.65	247,186.85				1,082,897.50
合计	835,710.65	247,186.85				1,082,897.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406,039.88
商业承兑票据		949,773.44
合计		42,355,813.32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7,810,528.81	93,810,369.25
1 至 2 年	26,310,965.25	36,648,568.55
2 至 3 年	7,692,517.33	5,446,527.73

3 年以上	461, 150. 20	269, 706. 63
3 至 4 年	199, 845. 20	7, 931. 63
4 至 5 年	0. 00	0. 00
5 年以上	261, 305. 00	261, 775. 00
合计	172, 275, 161. 59	136, 175, 172. 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 275, 161. 59	100. 00%	11, 401, 369. 52	6. 62%	160, 873, 792. 07	136, 175, 172. 16	100. 00%	9, 709, 628. 53	7. 13%	126, 465, 543. 63
其中：										
1. 组合 1	172, 275, 161. 59	100. 00%	11, 401, 369. 52	6. 62%	160, 873, 792. 07	136, 175, 172. 16	100. 00%	9, 709, 628. 53	7. 13%	126, 465, 543. 63
2. 组合 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合计	172, 275, 161. 59	100. 00%	11, 401, 369. 52	6. 62%	160, 873, 792. 07	136, 175, 172. 16	100. 00%	9, 709, 628. 53	7. 13%	126, 465, 543. 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 401, 369. 5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7, 810, 528. 81	6, 890, 526. 44	5. 00%
1-2 年	26, 310, 965. 25	2, 631, 096. 53	10. 00%
2-3 年	7, 692, 517. 33	1, 538, 503. 47	20. 00%
3-4 年	199, 845. 20	79, 938. 08	40. 00%
4-5 年			80. 00%
5 年以上	261, 305. 00	261, 305. 00	100. 00%
合计	172, 275, 161. 59	11, 401, 369. 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 709, 628. 53	1, 691, 740. 99				11, 401, 369. 52
合计	9, 709, 628. 53	1, 691, 740. 99				11, 401, 369. 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9,508,948.00	6,689,245.57	46,198,193.57	20.07%	2,367,494.68
第二名	21,994,156.00	5,653,745.00	27,647,901.00	12.01%	1,978,149.85
第三名	22,689,817.20	497,000.00	23,186,817.20	10.07%	1,159,340.86
第四名	19,678,949.26		19,678,949.26	8.55%	1,152,602.67
第五名	4,105,313.81	6,838,000.00	10,943,313.81	4.75%	547,165.69
合计	107,977,184.27	19,677,990.57	127,655,174.84	55.45%	7,204,753.75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34,228,335.25	1,833,128.49	32,395,206.76	38,617,364.91	1,930,868.25	36,686,496.66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3,181,785.00	-210,528.50	-2,971,256.50	-206,400.00	-10,320.00	-196,080.00
合计	31,046,550.25	1,622,599.99	29,423,950.26	38,410,964.91	1,920,548.25	36,490,416.66

单位：元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046,550.25	100.00%	1,622,599.99	5.23%	29,423,950.26	38,410,964.91	100.00%	1,920,548.25	5.00%	36,490,416.66
其中：										
1.组合1	31,046,550.25	100.00%	1,622,599.99	5.23%	29,423,950.26	38,410,964.91	100.00%	1,920,548.25	5.00%	36,490,416.66
2.组合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1,046,550.25	100.00%	1,622,599.99	5.23%	29,423,950.26	38,410,964.91	100.00%	1,920,548.25	5.00%	36,490,416.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22,599.9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内	31,046,550.25	1,622,599.99	5.23%
合计	31,046,550.25	1,622,599.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297,948.26			
合计	-297,948.2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124,969.81	36,809,757.67
应收账款		
合计	11,124,969.81	36,809,757.67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123,305.59	
合计	11,123,305.59	

(3) 其他说明

- (1)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2)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减少 69.78%，主要系本期背书转让及票据到期承兑增加所致。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76,815.95	3,662,842.35
合计	3,076,815.95	3,662,842.3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806,310.93	2,137,473.42

代扣代缴	895,687.33	882,553.86
单位往来款	144,845.19	437,946.37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241,950.00	231,546.00
合计	3,088,793.45	3,689,519.6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50,761.99	1,552,087.80
1 至 2 年	132,531.05	401,938.78
2 至 3 年	120,895.47	830,456.87
3 年以上	984,604.94	905,036.20
3 至 4 年	199,263.03	661,555.20
4 至 5 年	570,524.54	5,000.00
5 年以上	214,817.37	238,481.00
合计	3,088,793.45	3,689,519.6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88,793.45	100.00%	11,977.50	0.39%	3,076,815.95	3,689,519.65	100.00%	26,677.30	0.72%	3,662,842.35
其中：										
1. 组合 1	154,350.00	5.00%	11,977.50	7.76%	142,372.50	226,546.00	6.14%	26,677.30	11.78%	199,868.70
2. 组合 2	2,934,443.45	95.00%			2,934,443.45	3,462,973.65	93.86%			3,462,973.65
3. 组合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088,793.45	100.00%	11,977.50	0.39%	3,076,815.95	3,689,519.65	100.00%	26,677.30	0.72%	3,662,842.3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677.30			26,677.3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699.80			-14,699.8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977.50			11,977.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6,677.30	-14,699.80				11,977.50
合计	26,677.30	-14,699.80				11,977.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1,213,436.33	1 年以内、1-2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39.29%	0.00
第二名	代扣代缴	821,673.81	1 年以内	26.60%	0.00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239,246.87	1 年以内、2-3 年、3-4 年	7.75%	0.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4.86%	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89,200.00	3-4 年、4-5 年	2.89%	0.00
合计		2,513,557.01		81.39%	0.0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478,368.38	98.46%	6,851,271.18	100.00%
1 至 2 年	101,008.85	1.54%		
合计	6,579,377.23		6,851,271.1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328,824.7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0.99%。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748,384.87	7,690,983.36	81,057,401.51	66,800,585.20	3,976,979.35	62,823,605.85
在产品	47,818,391.10	1,127,935.48	46,690,455.62	45,120,885.32	2,052,504.46	43,068,380.86
库存商品	19,760,416.18	4,779,217.34	14,981,198.84	23,311,225.00	2,839,336.46	20,471,888.54
发出商品	180,800,460.44	3,823,411.01	176,977,049.43	242,712,883.55	4,073,633.29	238,639,250.26
委托加工物资	1,417,842.13		1,417,842.13	1,278,121.68		1,278,121.68
合计	338,545,494.72	17,421,547.19	321,123,947.53	379,223,700.75	12,942,453.56	366,281,247.19

单位：元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76,979.35	3,907,995.58		193,991.57		7,690,983.36
在产品	2,052,504.46	-890,301.91		34,267.07		1,127,935.48
库存商品	2,839,336.46	1,939,880.88				4,779,217.34
发出商品	4,073,633.29	3,936,022.55		4,186,244.83		3,823,411.01
合计	12,942,453.56	8,893,597.10		4,414,503.47		17,421,547.19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206,400.00
大额存单	32,820,006.3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134,630.11	
减：减值准备		-10,320.00
合计	37,954,636.50	196,080.00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增值税	10,156,565.39	19,294,963.85
上市费用	22,613,207.52	13,141,509.46
待抵扣进项税	4,207,323.70	1,216,682.07
预缴企业所得税		181,636.57
合计	36,977,096.61	33,834,791.95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3,700,000.00	1,185,000.00	22,515,000.00				3.60%-4.35%
未实现融资收益	-1,617,951.20		-1,617,951.2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134,630.11		-5,134,630.11				
合计	16,947,418.69	1,185,000.00	15,762,418.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47,418.69	100.00%	1,185,000.00	6.99%						
其中：										
组合 1	16,947,418.69	100.00%	1,185,000.00	6.99%						
组合 2										
合计	16,947,418.69	100.00%	1,185,000.00	6.9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185,000.00				1,185,000.00
合计		1,185,000.00				1,185,000.00

12、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4,610,615.00			4,610,615.00
1. 期初余额	4,610,615.00			4,610,61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610,615.00			4,610,615.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56,556.81			2,956,556.81
2. 本期增加金额	219,004.20			219,004.20
(1) 计提或摊销	219,004.20			219,004.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175,561.01			3,175,561.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35,053.99			1,435,053.99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4,058.19			1,654,058.1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734,852.11	5,992,121.02
固定资产清理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8,234,852.11	6,492,121.0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00,171.46	8,355,332.14	1,122,395.43	10,677,89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2,857,681.54	1,261,349.32	75,238.94	4,194,269.80
(1) 购置	2,857,681.54	1,261,349.32	75,238.94	4,194,269.8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06,127.66	40,852.53	192,422.54	939,402.73
(1) 处置或报废	706,127.66	40,852.53	192,422.54	939,402.73
4. 期末余额	3,351,725.34	9,575,828.93	1,005,211.83	13,932,766.1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73,193.25	3,297,804.14	514,780.62	4,685,778.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999.89	1,387,472.67	165,181.15	1,684,653.71
(1) 计提	131,999.89	1,387,472.67	165,181.15	1,684,653.71
3. 本期减少金额	81,371.85	22,528.87	68,617.01	172,517.73
(1) 处置或报废	81,371.85	22,528.87	68,617.01	172,517.73
4. 期末余额	923,821.29	4,662,747.94	611,344.76	6,197,913.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27,904.05	4,913,080.99	393,867.07	7,734,852.11
2. 期初账面价值	326,978.21	5,057,528.00	607,614.81	5,992,121.02

(2)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878,561.73	20,878,561.73
2. 本期增加金额	4,989,206.35	4,989,206.35
房屋租赁	4,989,206.35	4,989,206.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0,808,717.14	10,808,717.14
处置	10,808,717.14	10,808,717.14
4. 期末余额	15,059,050.94	15,059,050.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928,680.65	12,928,680.65
2. 本期增加金额	5,386,141.54	5,386,141.54
（1）计提	5,386,141.54	5,386,141.54
3. 本期减少金额	7,595,137.44	7,595,137.44
（1）处置	7,595,137.44	7,595,137.44
4. 期末余额	10,719,684.75	10,719,684.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39,366.19	4,339,366.19
2. 期初账面价值	7,949,881.08	7,949,881.08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256,733.98	10,256,733.98
2. 本期增加金额				593,221.24	593,221.24
(1) 购置				593,221.24	593,221.2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849,955.22	10,849,955.2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21,283.65	5,621,283.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921,966.55	1,921,966.55
(1) 计提				1,921,966.55	1,921,966.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43,250.20	7,543,250.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06,705.02	3,306,705.02
2. 期初账面价值				4,635,450.33	4,635,450.3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人才安居房	84,806.40		84,806.40		
装修费	453,323.86	851,180.19	275,655.35		1,028,848.70
合计	538,130.26	851,180.19	360,461.75		1,028,848.70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254,675.68	2,888,201.35	14,873,321.81	2,230,998.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367,881.07	4,255,182.16	27,983,944.07	4,197,591.61
预计负债	4,936,594.64	740,489.20	7,224,903.42	1,083,735.51
信用减值损失	13,681,164.52	2,052,174.68	10,553,956.48	1,583,093.47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3,374,745.33	506,211.80	2,645,286.33	396,792.95
递延收益及未验收政府补助	2,742,841.67	411,426.25	750,000.00	112,500.00
租赁负债	4,851,142.11	769,630.38	8,098,138.08	1,239,109.11
合计	77,209,045.02	11,623,315.82	72,129,550.19	10,843,820.9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339,366.19	692,356.94	7,949,881.08	1,211,055.74
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947,770.99	142,165.65		
合计	5,287,137.18	834,522.59	7,949,881.08	1,211,055.7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522.59	10,788,793.23	1,211,055.74	9,632,76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4,522.59		1,211,055.7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545,207.84	12,550,533.34
可抵扣亏损	51,932,664.17	46,311,497.92
合计	64,477,872.01	58,862,031.2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2025 年	24,234.40	3,453,543.58	
2026 年	411,193.35	6,160,027.26	
2027 年	13,678,246.11	16,802,290.20	
2028 年	11,815,553.67	19,895,636.88	
2029 年	6,681,153.35		
2030 年	3,429,309.18		
2031 年	5,748,833.91		
2032 年	5,538,002.64		
2033 年	1,887,687.87		
2034 年	2,718,449.69		
合计	51,932,664.17	46,311,497.92	

其他说明：无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单位大额存单				31,753,173.97		31,753,173.97
质保金	3,181,785.00	210,528.50	2,971,256.50	206,400.00	10,320.00	196,080.00
预付长期资产	295,938.10		295,938.10	137,168.14		137,168.14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400.00	-10,320.00	-196,080.00
合计	3,477,723.10	210,528.50	3,267,194.60	31,890,342.11		31,890,342.11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89.75%，主要系上期列报于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大额存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497,506.44	17,497,506.44	冻结	保证金	15,741,413.64	15,741,413.64	冻结	保证金

应收票据	42,355,813.32	42,355,813.32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7,771,042.56	17,771,042.56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合计	59,853,319.76	59,853,319.76			33,512,456.20	33,512,456.20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187,045.20	48,444,206.32
合计	53,187,045.20	48,444,206.3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35,259,038.76	31,019,732.42
软件款	34,868.59	187,348.68
工程设备款	600,072.89	
应付费用	6,459,248.36	109,246.38
合计	42,353,228.60	31,316,327.48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354,075.96	3,565,951.55
合计	3,354,075.96	3,565,951.55

（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387,162.16	1,293,586.15
未付费用报销款	1,133,417.41	1,236,993.86
未验收政府补助	750,000.00	750,000.00
押金、保证金	68,168.00	74,903.72
其他	1,015,328.39	210,467.82
合计	3,354,075.96	3,565,951.55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7,449,367.82	219,634,403.68
合计	117,449,367.82	219,634,403.6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 客户	53,321,122.07	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53,321,122.07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2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395,737.15	92,190,681.85	92,482,792.45	16,103,626.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25,590.69	11,209,657.27	15,933.42
三、辞退福利		1,678,935.59	1,678,935.59	
合计	16,395,737.15	105,095,208.13	105,371,385.31	16,119,559.97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395,737.15	83,363,308.61	83,655,419.21	16,103,626.55
2、职工福利费		2,469,368.91	2,469,368.91	
3、社会保险费		2,701,593.18	2,701,593.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52,052.14	1,952,052.14	
工伤保险费		377,865.00	377,865.00	
生育保险费		371,676.04	371,676.04	
4、住房公积金		3,656,411.15	3,656,411.15	
合计	16,395,737.15	92,190,681.85	92,482,792.45	16,103,626.5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38,431.33	10,622,497.91	15,933.42
2、失业保险费		587,159.36	587,159.36	
合计		11,225,590.69	11,209,657.27	15,933.42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57,745.50	1,033,130.94
企业所得税	1,887,180.60	3,967,956.45
个人所得税	355,100.72	275,317.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149.65	71,598.48
教育附加税	52,204.25	51,141.77
印花税	134,754.14	33,412.28
合计	3,559,134.86	5,432,557.17

其他说明：

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 46.53%，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04,217.66	4,371,055.61
合计	4,504,217.66	4,371,055.61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67,954.79	2,019,020.87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商业票据	42,355,813.32	17,771,042.56
合计	42,923,768.11	19,790,063.43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008,049.64	8,492,286.9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6,907.53	-394,148.8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04,217.66	-4,371,055.61
合计	346,924.45	3,727,082.47

其他说明：

期末租赁较期初减少 90.69%，主要系按期支付租金以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936,594.64	7,224,903.42	计提质保费
合计	4,936,594.64	7,224,903.42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00,000.00	7,158.33	1,992,841.67	
合计		2,000,000.00	7,158.33	1,992,841.67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295,455.00						31,295,455.00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0,651,764.05			270,651,764.05
其他资本公积	12,322,781.04	222,346.80		12,545,127.84
合计	282,974,545.09	222,346.80		283,196,891.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原因系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22,346.80 元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647,727.50			15,647,727.50
合计	15,647,727.50			15,647,727.50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4,943,006.18	215,226,428.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4,943,006.18	215,226,428.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868,196.81	89,216,577.79
应付普通股股利		9,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6,811,202.99	294,943,006.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7,403,125.22	302,509,007.05	534,726,004.92	354,544,538.17
其他业务	20,407,695.76	10,727,217.10	11,643,481.61	5,183,473.12
合计	507,810,820.98	313,236,224.15	546,369,486.53	359,728,011.29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507,810,820.98	313,236,224.15	507,810,820.98	313,236,224.15
其中：				
晶粒探针台	280,606,619.24	184,789,961.20	280,606,619.24	184,789,961.20
晶圆探针台	184,172,201.91	97,742,874.80	184,172,201.91	97,742,874.80
其他	43,031,999.83	30,703,388.15	43,031,999.83	30,703,388.1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07,810,820.98	313,236,224.15	507,810,820.98	313,236,224.1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其他说明：无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1,465.68	941,253.48
教育费附加	658,029.54	672,055.83
房产税	38,729.17	38,729.17
土地使用税	337.22	337.22
印花税	327,769.51	214,244.38
合计	1,946,331.12	1,866,620.08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064,835.18	12,721,766.67
中介服务费	1,585,269.64	2,130,405.42
折旧及摊销	1,466,360.50	1,212,305.64
办公费	467,543.64	519,670.39
股份支付	222,346.80	418,203.87
其他	1,572,453.85	1,544,495.02
合计	18,378,809.61	18,546,847.01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634,196.43	13,527,575.81
业务招待费	1,233,027.29	1,103,142.11
差旅费	869,992.86	942,932.98
展会费	192,108.44	386,322.60
装运费	498,328.94	375,253.88
其他	1,258,625.90	2,421,790.93
合计	18,686,279.86	18,757,018.31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199,675.29	46,235,769.43
材料费	2,043,867.33	3,899,849.53
折旧及摊销	3,831,281.94	3,208,455.65
技术服务费	1,763,367.35	1,593,223.44
差旅费	2,089,398.64	1,122,454.72
其他	2,172,391.02	2,708,971.66
合计	68,099,981.57	58,768,724.43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0,550.77	413,265.7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00,550.77	413,265.79
减：利息收入	2,899,929.77	5,899,233.00
利息净支出	-2,499,379.00	-5,485,967.21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14,451.61	190,137.01
汇兑净损失	-14,451.61	-190,137.01
银行手续费	90,352.02	108,652.20
合计	-2,423,478.59	-5,567,452.02

其他说明：

期末财务费用较期初增加 56.47%，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5,664,386.18	15,425,317.13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158.33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657,227.85	15,425,317.13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344,687.44	112,004.70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99,439.47	107,481.78
进项税加计扣除	1,245,247.97	4,522.92
合计	17,009,073.62	15,537,321.83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收益	2,937,488.97	2,515,182.66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5,796.47	
合计	2,681,692.50	2,515,182.66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47,186.85	-644,309.1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91,740.99	-5,466,504.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699.80	14,541.7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185,000.00	
合计	-3,109,228.04	-6,096,271.95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893,597.10	-7,552,589.53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7,739.76	-1,195,781.51
合计	-8,795,857.34	-8,748,371.04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3,837.66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84,976.64	
合计	121,138.98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186.67	439.65	4,186.67
合计	4,186.67	439.65	4,186.67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1,819.59		1,819.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42.66	422,961.19	842.66
违约金	720,000.00		720,000.00
其他	521,187.43	309,502.02	521,187.43
合计	1,243,849.68	732,463.21	1,243,849.68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04,855.35	10,784,038.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6,028.05	-3,370,452.06
合计	4,448,827.30	7,413,586.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6,553,829.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483,074.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8,895.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21,048.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2,701.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274.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47,211.7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1,704,942.48
所得税费用	4,448,827.30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5,741,108.39	5,215,350.88
利息收入	1,530,763.12	4,289,790.35
押金、保证金	1,901,319.15	383,039.30
往来款		273,365.14
员工借款		58,736.09
其他	4,186.67	32,492.99
货币资金受限解除	21,534,666.12	44,505,101.20
合计	30,712,043.45	54,757,875.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5,441,650.48	15,888,348.33
押金、保证金	1,576,892.38	542,798.46
货币资金受限	23,290,758.92	40,030,094.63
往来款及其他	1,165,449.71	
合计	41,474,751.49	56,461,241.42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等	360,000,000.00	272,021,250.00
合计	360,000,000.00	272,021,25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等	31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10,000,000.00	30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0,470.62	6,070,883.40
中介服务费	3,692,000.00	7,690,000.00
合计	9,242,470.62	13,760,88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8,098,138.08		5,348,891.17	5,550,470.62	3,045,416.52	4,851,142.11
合计	8,098,138.08		5,348,891.17	5,550,470.62	3,045,416.52	4,851,142.11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105,002.67	89,331,969.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05,085.38	14,844,642.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03,657.91	1,590,761.35
使用权资产折旧	5,386,141.54	5,105,360.34
无形资产摊销	1,921,966.55	1,731,098.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0,461.75	585,443.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138.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2.66	422,961.1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8,615.88	-1,120,050.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1,692.50	-2,515,18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6,028.05	-3,370,45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805,030.85	105,674,601.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255,119.79	-135,956,579.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183,553.29	-156,214,195.82
其他	222,346.80	1,024,70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4,387.62	-78,864,917.7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3,770,634.51	207,519,372.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7,519,372.81	337,986,488.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51,261.70	-130,467,115.9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3,770,634.51	207,519,372.81
其中：库存现金	663.60	8,678.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3,769,968.75	207,510,692.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6	2.1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770,634.51	207,519,372.81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函、票据保证金	17,496,606.44	15,740,413.64	不可随时支取
支付宝店铺保证金	900.00	1,000.00	不可随时支取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以获取利息收入为主要目的
合计	17,497,506.44	65,741,413.64	

5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	--------------------------

租赁收入	399,279.96	
合计	399,279.9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99,280.00	399,280.00
第二年	133,093.33	399,280.00
第三年		133,093.33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199,675.29	46,235,769.43
材料费	2,043,867.33	3,899,849.53
折旧及摊销	3,831,281.94	3,208,455.65
技术服务费	1,763,367.35	1,593,223.44
差旅费	2,089,398.64	1,122,454.72
其他	2,172,391.02	2,708,971.66
合计	68,099,981.57	58,768,724.4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8,099,981.57	58,768,724.43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
东莞市矽电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东莞	东莞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00%		新设
深圳市西渥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00%		新设
深圳市希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91.00%		新设
深圳市联微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0.00	深圳	深圳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0.00	2,000,000.00		7,158.33	0.00	1,992,841.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0.00	2,000,000.00		7,158.33	0.00	1,992,841.67	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5,664,386.18	15,425,317.13
合计	15,664,386.18	15,425,317.1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3.33%；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1.38%。

1.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53,187,045.20	-	-	-
应付账款	42,353,228.60	-	-	-
其他应付款	3,354,075.96	-	-	-
其他流动负债	42,355,813.32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4,217.66	-	-	-
租赁负债	-	203,734.21	143,190.24	-
合计	145,754,380.74	203,734.21	143,190.24	-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应收款项融资			11,124,969.81	11,124,969.81
（三）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820,006.39	32,820,006.3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按照其预计收益率计算其期末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系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票据，由于票据可收回金额较为确定，公司按照票面金额确定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大额存单，按照其预计收益率计算其期末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4、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何沁修	公司董事长
王胜利	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波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辜国文	公司董事
胡泓	公司董事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
吉安市西博壹号自控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吉安市西博汇鑫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吉安市西博汇鑫三号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吉安市西博聚鑫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成都川创投丰年君传军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郭志彦	董事（注：自 2022 年 1 月起就职）
向旭家、李平、赵英	独立董事
刘振辉、王乾、张明新	监事
刘兴波、罗仁宇、李凯军、吴江丽	高级管理人员
徐希潇	持有子公司深圳市西渥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18%股权的自然人
吴浩	持有子公司深圳市西渥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17%股权的自然人
深圳市希芯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希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9%股权的企业
武汉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辜国文间接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辜国文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东莞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辜国文间接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波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辜国文妹妹辜玲典持股 77.50%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大连达利凯普科技股份公司	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丰年君传及丰年君同一控制下的其他企业
海南丰汇年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丰年君传及丰年君同一控制下的其他企业，且报告期内曾与公司发生交易
深圳市龙岗区深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历史股东
深圳市瑜亮真空镀膜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沁修担任董事的企业，该公司已于 2005 年 1 月被吊销，目前尚未注销
深圳市东承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沁修儿媳持股 100%并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何沁修儿子担任监事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雅思迪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波持股 40%，其兄嫂王伟丽持股 60%，杨波担任监事、王伟丽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深圳市通能谱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波配偶的哥哥向开科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其配偶的兄嫂担任监事的企业
东莞市通能谱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波配偶的哥哥向开科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其配偶的兄嫂持股 1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深圳市深芯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泓担任该公司董事，并直接和间接持有该公司 32.01%的股权
无锡三友针纺织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姐姐持股 45%，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其姐夫刘银丰持股 55%，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济南晶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扬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天津中科晶禾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瀚天天成电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无锡飞谱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徐州博康信息化学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费勉仪器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宁波润华全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国测量子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常州富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苏州烯晶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向旭家担任董事的公司
麻城市双文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公司独立董事向旭家的配偶控制的个人独资企业
深圳市中瑞达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赵英持股 85%，且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深圳市中北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赵英配偶持股 40%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赵英担任该公司总经理
深圳市智盛威科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赵英配偶持股 65%，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王乾担任董事的企业
无锡市同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无锡市同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王乾担任董事的企业
广东福维德焊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王乾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东远润兴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王乾担任董事的企业
甘肃正信计算机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刘兴波持股 50%，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该公司已于 2001 年 10 月 26 日被吊销，目前尚未注销
深圳市精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辜国文控制的公司深圳文记目前持有该公司 10%的股权，且辜国文担任该公司监事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郭志彦担任该公司董事；监事王乾担任该公司董事；已卸任监事刘传鸿曾担任该公司董事
全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巨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郭志彦担任董事的企业

其他说明：无

3、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巨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软件	0.00	0.00	否	431,858.41
海南丰汇年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337,723.07	0.00	否	660,066.0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全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探针台		411,504.4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806,891.32	6,766,120.37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海南丰汇年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00	822,763.32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监高及核心人员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近期增资价格、评估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近期增资价格、评估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合伙协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545,127.8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2,346.80

其他说明：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222,346.80	

合计	222,346.80	
----	------------	--

其他说明：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8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0,431,819.00 股，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63,528,666.65 元，本次公开发行募资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100Z0015 号”《验资报告》验证。2025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简称为“矽电股份”，证券代码为“301629”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9.58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9.5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当时总股本 41,727,2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58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9,974,728.49 元（含税）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4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9,355,899.93	93,905,298.29
1 至 2 年	26,310,965.25	36,648,568.55
2 至 3 年	7,692,517.33	5,446,527.73
3 年以上	461,150.20	269,706.63
3 至 4 年	199,845.20	7,931.63
5 年以上	261,305.00	261,775.00
合计	173,820,532.71	136,270,101.2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3,820,532.71	100.00%	11,401,369.52	6.56%	162,419,163.19	136,270,101.20	100.00%	9,709,628.53	7.13%	126,560,472.67
其中：										
1. 组合 1	172,275,161.59	99.11%	11,401,369.52	6.62%	160,873,792.07	136,175,172.16	99.93%	9,709,628.53	7.13%	126,465,543.63
2. 组合 2	1,545,371.12	0.89%			1,545,371.12	94,929.04	0.07%			94,929.04
合计	173,820,532.71	100.00%	11,401,369.52	6.56%	162,419,163.19	136,270,101.20	100.00%	9,709,628.53	7.13%	126,560,472.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401,369.5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7,810,528.81	6,890,526.44	5.00%
1-2 年	26,310,965.25	2,631,096.53	10.00%

2-3 年	7,692,517.33	1,538,503.47	20.00%
3-4 年	199,845.20	79,938.08	4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261,305.00	261,305.00	100.00%
合计	172,275,161.59	11,401,369.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709,628.53	1,691,740.99				11,401,369.52
合计	9,709,628.53	1,691,740.99				11,401,369.5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9,508,948.00	6,689,245.57	46,198,193.57	19.93%	2,367,494.68
客户 2	21,994,156.00	5,653,745.00	27,647,901.00	11.93%	1,978,149.85
客户 3	22,689,817.20	497,000.00	23,186,817.20	10.01%	1,159,340.86
客户 4	19,678,949.26		19,678,949.26	8.49%	1,152,602.67
客户 5	4,105,313.81	6,838,000.00	10,943,313.81	4.72%	547,165.69
合计	107,977,184.27	19,677,990.57	127,655,174.84	55.08%	7,204,753.7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500,131.90	5,720,187.21
合计	6,500,131.90	5,720,187.2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756,118.12	2,361,521.78
押金及保证金	1,706,692.53	2,066,965.51
代扣代缴	757,236.59	730,949.2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52,750.00	137,346.00
单位往来款	139,232.16	432,022.02
合计	6,512,029.40	5,728,804.5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39,324.18	1,581,292.90
1 至 2 年	129,887.90	478,015.26
2 至 3 年	111,209.10	2,888,020.87
3 年以上	831,608.22	781,475.48
3 至 4 年	169,827.03	537,994.48
4 至 5 年	446,963.82	5,000.00
5 年以上	214,817.37	238,481.00
合计	6,512,029.40	5,728,804.5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12,029.40	100.00%	11,897.50	0.18%	6,500,131.90	5,728,804.51	100.00%	8,617.30	0.15%	5,720,187.21
其中：										
1. 组合 1	152,750.00	2.35%	11,897.50	7.79%	140,852.50	137,346.00	2.40%	8,617.30	6.27%	128,728.70
2. 组合 2	2,603,161.28	39.97%			2,603,161.28	3,229,936.73	56.38%			3,229,936.73
3. 组合 3	3,756,118.12	57.68%			3,756,118.12	2,361,521.78	41.22%			2,361,521.78
合计	6,512,029.40	100.00%	11,897.50	0.18%	6,500,131.90	5,728,804.51	100.00%	8,617.30	0.15%	5,720,187.2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617.30			8,617.3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280.20			3,280.2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897.50			11,897.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617.30	3,280.20				11,897.50
合计	8,617.30	3,280.20				11,897.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752,493.12	1 年以内	42.27%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1,170,505.75	1 年以内、1-2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17.97%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03,625.00	1 年以内	15.41%	
第四名	代扣代缴	684,823.07	1 年以内	10.52%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233,633.84	1 年以内	3.59%	
合计		5,845,080.78		89.7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941,455.21		22,941,455.21	22,941,455.21		22,941,455.21
合计	22,941,455.21		22,941,455.21	22,941,455.21		22,941,455.2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191,455.21						8,191,455.21	0.00
东莞市矽电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深圳市西渥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0.00
深圳市希芯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9,100,000.00						9,100,000.00	0.00
深圳市联微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0.00
合计	22,941,455.21						22,941,455.2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7,403,125.22	348,741,607.68	534,726,004.92	369,118,133.76
其他业务	22,299,355.33	12,214,152.60	11,848,359.71	5,575,426.69
合计	509,702,480.55	360,955,760.28	546,574,364.63	374,693,560.4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509,702,480.55	360,955,760.28	509,702,480.55	360,955,760.28
其中：				
晶粒探针台	280,606,619.24	203,219,652.16	280,606,619.24	203,219,652.16
晶圆探针台	184,172,201.91	123,799,691.64	184,172,201.91	123,799,691.64
其他	44,923,659.40	33,936,416.47	44,923,659.40	33,936,416.4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09,702,480.55	360,955,760.28	509,702,480.55	360,955,760.2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收益	2,937,488.97	2,515,182.66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5,796.47	
合计	2,681,692.50	2,515,182.66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0,296.32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59,999.91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937,488.97	理财产品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255,796.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8,820.35	其他营业外收支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9,439.4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1,590.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222.82	
合计	4,503,794.4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9%	2.94	2.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2%	2.79	2.7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不适用